**海南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海南警察学院（筹）阶梯教室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hncx]20250700002[GK]**

**采购人：海南警察学院（筹）**

**代理机构：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投标活动须知**

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相关规定适用本项目电子招标投标活动。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智慧云平台”），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供应商应当自行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下载专区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1、数字证书（CA）及电子签章

1.1投标人应当使用纳入智慧云平台数字证书范围的数字证书（CA）及电子签章（以下简称“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使用证书及签章登录智慧云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数据电文资料，均属于投标人真实意思表示，由投标人对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1.2投标人应当加强证书和电子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证书和电子签章能够正常使用；投标人应当严格管理证书和电子签章的内部授权，防止非授权操作。

1.3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

1.4投标人需确保在开标时证书或电子签章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证书或电子签章即将到期或已过期，投标人数字证书或电子签章在续期后务必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否则将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解密。

2 投标文件制作、密封

2.1投标人应使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签章、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任何修改、压缩、解压等操作。

2.3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2.4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标记、签章和加密。

3、投标文件递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且取得投标回执。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3.2．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影响等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的工作时间内完成上传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投标人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5、关于“全称”、“投标人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5.1 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全称”和“投标人代表签字”的内容请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完成签署。

5.2 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投标人的CA数字证书完成，否则投标无效。

5.3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若投标人按照本增列内容第5点第5.2项规定加盖其单位公章，则出现无全称、或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等情形，不视为投标无效。

**二、计算机辅助开标方法**

1、开标

1.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同一版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在解密时限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投标文件继续开标。

1.2 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同一版的备用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投标文件继续进行。

1.3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备用投标文件的。

（4）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5） 使用数字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6） 投标人因其他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三、特殊情形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1、智慧云平台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2、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智慧云平台实施的；

3、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或者终止采购活动。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公告**

受 海南警察学院（筹） 委托， 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对 海南警察学院（筹）阶梯教室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诚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ncx]20250700002[GK]

2.项目名称：海南警察学院（筹）阶梯教室设备购置项目

3.预算金额： 2,139,817.04元贰佰壹拾叁万玖仟捌佰壹拾柒元零肆分

4.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

5.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1：

2025年9月1日前，完成项目交付。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采购包1：

1、环保类行政声明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期限：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2.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供应商应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注册账号（免费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进行文件获取)，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3.地点及方式：注册账号后，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载方式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及地点：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3.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五、公告期限**

1.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招标文件随同招标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保持一致。

**六、关于CA办理和使用**

根据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相关规定，本平台实行CA证书办理厂商开放原则，不指定特定CA服务商。 1. 请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门户，在"办事指南"栏目查看《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手册》； 2. 各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业务需求，结合所选CA证书的适配性要求，自主选择通过平台认证的CA厂商办理； 3. 办理完成后，请严格遵照手册指引完成证书安装及电子签章配置。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所有采购包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单位远程参加开标会。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需提前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服务专区中下载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的要求参与开标会。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参与开标过程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信息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海南警察学院（筹）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新大洲大道280号

邮编： 571100

联系人： 黄老师

联系电话： 0898-6587231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滨海新村588号海景湾大厦主楼第21层

邮编： 570105

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0898-65323961

**九、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

（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发布的为准。

2.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139,817.04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采购人可以在采购预算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
| 2.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具体规则详见第二章第八点） |
| 3.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接受联合体，需符合以下要求：  一、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方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处理参加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对应工作内容的特定资格条件。  三、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 4.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保证金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投标保证金可以以电子投标保函（保险）形式提供，供应商可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ccgp-hainan.gov.cn/zcdservice/zcd/)在线自行办理，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5. | 履约保证金 | 采购包1：不缴纳 |
| 6.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的90天内有效 |
| 7. | 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招标代理费用参照《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收费下浮20%计取 |
| 8. | 中标结果公告 | （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发布的为准。 |
| 9. |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10. | 是否召开标前答疑会 | 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 |
| 11. | 是否允许分包 | 采购包1：不允许分包； |
| 12. | 中标人确认方式 | 采购单位应在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 |
| 13. | 中标候选人数量 | 采购包1：3名 |
| 14. | 中标人数量 | 采购包1：1名 |
| 15. | 质疑方式 | 书面方式（详见第二章第10.4条） |
| 16. | 其他说明 | 1.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远程按时参加在线开标解密。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在解密时限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启过程中出现解密失败的情况，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响应文件继续开启，若导入的备用响应文件仍解密失败，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为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海南警察学院（筹）阶梯教室设备购置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4.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室内LED显示屏 （主屏）。5.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

**二、总则**

2.1术语说明

2.1.1 “采购机构” 指本次采购活动的执行机构。

2.1.2 “采购单位”指采购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甲方。

2.1.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所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2.1.4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投标人除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并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上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2.1.5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已按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1.6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1.7 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2.1.8 标注“★”的要求和条件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条款。

2.2适用范围

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3合格的供应商

2.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2.3.1.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5）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3.1.2满足第一章投标邀请 “2、供应商资格要求”中除2.3.1.1条款外的其他资格条件，详见第四章 特定资格。

2.3.2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2.4投标费用

2.4.1代理服务费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2.4.2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5现场考察、答疑会

2.5.1 现场考察（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2.5.2 答疑会（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召开答疑会。（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2.5.3 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和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2.5.4 除采购单位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意外伤害和财产损失。

2.5.5 采购单位在现场考察和答疑会中所提供的信息，供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6 遵循标准

2.6.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文字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文献是其他语言，应附有相应的中文翻译本。

2.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6.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也不得通过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三、招标文件**

3.1招标文件的组成

3.1.1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1.2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3.1.3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3.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项或招标文件构成要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获得文件补全。

3.2.2招标文件发出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澄清和修改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法定网站上公告的方式通知。（网址详见投标邀请）

3.2.3当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等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3.2.4招标文件的澄清和更正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并按澄清和更正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3.2.5为了给投标人合理的时间修改和调整，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更正公告中写明。

**四、投标文件**

4.1投标文件的组成

4.1.1投标人应按不同采购包包段分别编制投标文件。

4.1.2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报价

4.2.1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4.3投标保证金（如有）

4.3.1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具体时间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4.3.2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4.3.2.1 投标人以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

4.3.2.2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保函服务”栏目办理电子保函并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注明（项目编号）；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保函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4.3.2.3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4.3.2条第4.3.2.1、4.3.2.2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4.3.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4.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4.4.1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2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3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期限内不能或拒绝按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向采购人、采购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6）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5投标有效期

4.5.l 投标有效期为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 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4.6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签署

4.6.1投标文件的编制

4.6.1.1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及技术、商务等响应材料”和“其他投标材料（如有）”组成。

4.6.1.2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要求及顺序组织编写，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6.1.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正确地填写相对应的页码，不准确可能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投标人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4.6.1.4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真实、合法身份和连续经营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所投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7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而且合法有效。

4.6.1.8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完整表达履行本采购项目的相关技术方案、方法和措施，及证明其中标后具有良好履约能力的说明材料。

4.6.1.9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详见《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投标活动须知》。

4.6.1.10其他投标人需要补充的材料。

4.6.2投标文件的数量及签署

4.6.2.1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应使用安全锁，对投标文件中须盖章的部位加盖电子印章。

4.6.2.2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中涉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的资料，必须使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即签字或盖章）方才有效。

4.6.3.3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逐页盖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的递交

5.1.1递交方式及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5.1.2递交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标：投标书为.标书格式），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其投标无效。

5.1.3逾期上传的或未按指定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1.4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需要调整文件递交时间，文件递交时间改变将会通过网络方式进行公告通知投标人。

5.2修改与重投

5.2.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修改或撤回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修改的响应内容应按规定要求上传。

5.2.2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投标文件。

**六、开 标**

6.1 开标时间和地点

6.1.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开标会。

6.1.2 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采购代理机构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6.1.3 出席开标现场的代表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

6.1.4本项目的开标环节，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或者远程参加开标会。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需提前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服务专区中下载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的要求参与开标会。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参与开标过程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5投标人到现场参加开标会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并代表投标人进行签到、文件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工作。

6.1.6文件解密时间：开标时开始进行解密，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及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视作无效。

（注：以上6.1.1、6.1.2项如更正公告有新的约定，则按最后更正公告的约定进行。）

6.2 开标程序

到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开标，项目按废标处理。达到三家的按以下程序进行开标。

6.2.1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参加现场开标会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解密开启后，在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6.2.2 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6.2.3 唱标结束后，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签章开启后，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签章确认。

6.2.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或通过系统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投标人代表未按规定提出疑义又拒绝对开标记录签字或通过系统远程签章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6.2.5 若投标人未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也未通过远程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若出现本章第6.2条第6.2.3、6.2.4、6.2.5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采购代理机构 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6.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导致投标人本次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上传的；

（2）经检查安全锁中的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3）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文件解密的；

（4）不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有效证明文件的；

（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及给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及盖章的；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试点地区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的异常低价情形如下：（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

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9）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1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属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串通投标的情形的；

（12）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七、资格审查**

7.1资格审查人员

7.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7.2审查程序

7.2.1资格审查人员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所列各项资格性审查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无效。

7.2.2审查人员根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只有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所列各项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做出有效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有效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资格审查人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7.2.3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

7.2.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

7.2.5采购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2.6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2.7查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至评标结束前。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资格审查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八、评 标**

8.1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独立履行评标委员会职责。

8.2原则和方法

8.2.1 评标活动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8.2.2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8.2.3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8.2.4评审过程分为符合性审查、澄清说明补正（如需）、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

8.2.5 评标过程中的一些约定事项：

（1）计算百分数时，保留百分数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计算最终得分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3）所有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加上价格得分为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

（4）评标中如有未考虑到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研究处理。

8.3符合性审查

8.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符合性审查条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无效。

8.3.2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符合性审查条款对投标人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所列各项符合性审查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视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8.3.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投标人数量计算见7.2.4条规定。

8.3.4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表现形式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投标人的标书硬件特征码一致。

8.4澄清、说明、补正

8.4.1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或数据，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限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8.4.2 投标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8.4.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代表签字。

8.4.4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4.5 未按8.4.4条要求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8.5 评审要求

8.5.1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打分。

8.5.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8.5.2.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项目对小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价格扣除（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若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型企业分包参与采购项目的，且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注：1、中小企业应当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具体要求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5.2.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落实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8.5.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5.4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评价、打分，经汇总各评审因素得分（价格评分除外）后取平均值，再与价格评分相加即得综合得分。

8.6 推荐中标候选人

8.6.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向采购单位推荐不少于三名中标候选人，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6.1.1提供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推选投标价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8.6.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委员会向采购单位推荐不少于三名中标候选人，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6.2.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8.7 中标人的确定

8.7.1中标人的确定方式：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8.7.2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确认结果，在“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规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8.7.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若所公告的中标结果确实存在问题的，采购单位将按照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排序重新公告中标结果，或按相关规定依法重新进行招标，确保公正性。

8.7.4 如确定的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将按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九、合同授予**

9.1 中标通知

9.1.1 根据确定的中标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9.1.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1.3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9.2 履约保证

9.2.1 在签订合同前，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履约保证金（具体帐号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9.2.2 中标供应商不能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在9.3.1条规定的签订合同时间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3 合同签订

9.3.1 合同签订周期：中标结果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

9.3.2 采购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9.3.3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成交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9.3.4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十、监 督**

10.1 适用法规

10.1.1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以确保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10.2 信息发布

10.2.1 招标活动过程中需对外发布的信息均统一发布到“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投标人可从前“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获取信息。

10.3 纪律要求

10.3.1 采购单位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3.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单位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单位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以上行为一经发现，已经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未中标的，取消参评资格，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10.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未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不得发表有失公正和不负责任的言论，不得相互串通和压制他人意见，不得将个人倾向性意见诱导、暗示或强加于他人认同。

10.3.4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不得利用职务之便，干扰评标活动，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4 质疑

10.4.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0.4.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10.4.3 质疑函的递交

递交方式及所需证件：质疑人根据“质疑函范本”的要求递交纸质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请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下载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并附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获取采购文件回执单”加盖公章。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0898-65323961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滨海新村588号海景湾大厦主楼第21层

邮编：570105

10.4.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单位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以书面形式向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0.5 投诉

10.5.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一、其 它**

11.1 不良行为

11.1.1投标人存在的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不良行为：

(1)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存在违反规定提供虚假、无效证件等行为的；

(2)投标人有低于企业成本价，明显有恶意过高或过低报价行为的;

(3)投标人在参加投标活动时，有围标、串标、陪标等行为的；

(4)投标人不遵守投标会场纪律,扰乱招投标秩序的;

(5)有其他违反行业市场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行为的；

(6)有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的。

11.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为招标控制价；如未规定最高限价的，则项目预算金额为招标控制价。

11.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单位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单位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1.4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项目概况

本项目旨在建设一间现代化的阶梯教室，海南警察学院（筹）阶梯教室项目建设的功能定位是集多媒体教学、学术报告、技能培训、会议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教学场所。本项目将配备先进的音视频设备、网络教学平台和智能控制系统，为教师和学生提供高效、便捷、互动性强的教学环境，促进教学方式的创新和教学质量的提升；同时，阶梯教室还将作为学术交流、技能培训、会议等多功能场所，为海南公安系统搭建一个交流学习、分享经验、展示成果的平台，促进公安领域的学术交流和人才培养。

采购标的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139,817.04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139,817.0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B01029900-其他业务用房施工 | 1.00 | 20,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 | A05010599-其他柜类 | 1.00 | 2,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 | A02091203-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 4.00 | 28,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 | A02010202-交换设备 | 1.00 | 3,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 | A05010800-组合家具 | 30.00 | 12,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6 | 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 2.00 | 5,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7 | C16029900-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 1.00 | 5,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8 | A05010203-教学、实验用桌 | 15.00 | 9,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9 | 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 1.00 | 2,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0 | A02091206-话筒设备 | 1.00 | 3,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1 | A02091600-传声器、扬声器、耳塞机 | 8.00 | 96,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2 | A02020400-多功能一体机 | 1.00 | 15,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3 | A02021103-LED显示屏 | 1.00 | 2,6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4 | A02091600-传声器、扬声器、耳塞机 | 2.00 | 10,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5 | A02010402-终端机 | 1.00 | 4,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6 | A02010209-终端控制器 | 1.00 | 2,6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7 | A02091600-传声器、扬声器、耳塞机 | 2.00 | 13,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8 | A02091203-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 1.00 | 5,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9 | A05010203-教学、实验用桌 | 1.00 | 9,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0 | A02010499-其他终端设备 | 1.00 | 2,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1 | A08060303-应用软件 | 1.00 | 1,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2 | A08060303-应用软件 | 1.00 | 15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3 | A05010203-教学、实验用桌 | 1.00 | 6,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4 | A02091299-其他音频设备 | 1.00 | 10,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5 | A05010599-其他柜类 | 1.00 | 7,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6 | A05010800-组合家具 | 270.00 | 108,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7 | A02021103-LED显示屏 | 1.00 | 206,438.4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8 | A02091600-传声器、扬声器、耳塞机 | 2.00 | 10,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9 | A05010304-教学、实验椅凳 | 30.00 | 7,8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0 | A02090402-调音台 | 1.00 | 6,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1 | A02021117-触摸屏 | 2.00 | 5,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2 | A02090504-专业摄像机和信号源设备 | 2.00 | 70,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3 | A08060303-应用软件 | 1.00 | 2,5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4 | A02021103-LED显示屏 | 1.00 | 860,16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5 | 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 1.00 | 37,130.24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6 | A02081699-其他天线 | 2.00 | 1,4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7 | A02091203-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 1.00 | 6,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8 | A02021103-LED显示屏 | 1.00 | 206,438.4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9 | A05010800-组合家具 | 30.00 | 12,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0 | 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 2.00 | 8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1 | A02091206-话筒设备 | 1.00 | 3,5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2 | A02061908-室内照明灯具 | 15.00 | 15,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3 | A02010499-其他终端设备 | 1.00 | 10,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4 | A02010201-路由器 | 1.00 | 4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5 | C16020100-基础环境集成实施服务 | 1.00 | 80,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6 | A02061708-电继电器 | 3.00 | 7,5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7 | A02091102-通用摄像机 | 1.00 | 4,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8 | A02010199-其他计算机 | 1.00 | 15,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9 | A02061712-控制设备 | 1.00 | 4,5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0 | A08060303-应用软件 | 1.00 | 4,0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1 | A02091206-话筒设备 | 6.00 | 21,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2 | A02091206-话筒设备 | 1.00 | 4,5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3 | A02010209-终端控制器 | 1.00 | 60,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4 | A02010218-网络分配器 | 1.00 | 2,100.00 | 元/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5 | A02091206-话筒设备 | 2.00 | 9,000.00 | 元/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6 | A02091203-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 1.00 | 5,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7 | A02010499-其他终端设备 | 1.00 | 5,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8 | A02091102-通用摄像机 | 1.00 | 5,5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9 | A02021117-触摸屏 | 1.00 | 2,8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60 | A02010104-服务器 | 1.00 | 65,000.00 | 元/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报价设置

采购包1：

（1）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计量单位 | 报价单位 | 最高限价 | 价款形式 | 报价说明 |
| 1 | 背景墙体改造 | 元/套 | 元 | 20,000.00 | 总价 | 无 |
| 2 | 设备柜 | 元/台 | 元 | 2,500.00 | 总价 | 无 |
| 3 | 全频线阵功放 | 元/台 | 元 | 28,000.00 | 总价 | 无 |
| 4 | 交换机 | 元/台 | 元 | 3,000.00 | 总价 | 无 |
| 5 | 前排固定桌椅 | 元/套 | 元 | 12,000.00 | 总价 | 无 |
| 6 | 线阵安装吊架 | 元/套 | 元 | 5,000.00 | 总价 | 无 |
| 7 | 智能云盒 | 元/套 | 元 | 5,000.00 | 总价 | 无 |
| 8 | 活动桌 | 元/个 | 元 | 9,000.00 | 总价 | 无 |
| 9 | 移动支架 | 元/台 | 元 | 2,500.00 | 总价 | 无 |
| 10 | 无线头戴话筒 | 元/套 | 元 | 3,000.00 | 总价 | 无 |
| 11 | 主扩线阵扬声器 | 元/个 | 元 | 96,000.00 | 总价 | 无 |
| 12 | 交互式一体机 | 元/台 | 元 | 15,000.00 | 总价 | 无 |
| 13 | 智能电子班牌 | 元/台 | 元 | 2,600.00 | 总价 | 无 |
| 14 | 补声扬声器 | 元/个 | 元 | 10,000.00 | 总价 | 无 |
| 15 | 操作电脑（无显示器） | 元/台 | 元 | 4,500.00 | 总价 | 无 |
| 16 | 录播触控平板 | 元/台 | 元 | 2,600.00 | 总价 | 无 |
| 17 | 超低线阵扬声器 | 元/个 | 元 | 13,000.00 | 总价 | 无 |
| 18 | 返听功放 | 元/台 | 元 | 5,500.00 | 总价 | 无 |
| 19 | 主席台 | 元/套 | 元 | 9,000.00 | 总价 | 无 |
| 20 | 双面LED时钟 | 元/台 | 元 | 2,000.00 | 总价 | 无 |
| 21 | 云录播平台系统（屏幕采集） | 元/套 | 元 | 1,000.00 | 总价 | 无 |
| 22 | 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软件授权点 | 元/套 | 元 | 150.00 | 总价 | 无 |
| 23 | 双屏智慧讲台 | 元/台 | 元 | 6,000.00 | 总价 | 无 |
| 24 | 音频处理器 | 元/台 | 元 | 10,000.00 | 总价 | 无 |
| 25 | 配电柜 | 元/台 | 元 | 7,000.00 | 总价 | 无 |
| 26 | 中排固定桌椅 | 元/套 | 元 | 108,000.00 | 总价 | 无 |
| 27 | 室内LED显示屏 （副屏）2 | 元/台 | 元 | 206,438.40 | 总价 | 无 |
| 28 | 返听扬声器 | 元/个 | 元 | 10,000.00 | 总价 | 无 |
| 29 | 活动椅 | 元/个 | 元 | 7,800.00 | 总价 | 无 |
| 30 | 调音台 | 元/台 | 元 | 6,500.00 | 总价 | 无 |
| 31 | 触摸显示屏 | 元/台 | 元 | 5,000.00 | 总价 | 无 |
| 32 | 移动广播级摄像机（带三角支架） | 元/台 | 元 | 70,000.00 | 总价 | 无 |
| 33 | 云录播平台系统软件-云录制模块 | 元/套 | 元 | 2,500.00 | 总价 | 无 |
| 34 | 室内LED显示屏 （主屏）（核心产品） | 元/台 | 元 | 860,160.00 | 总价 | 无 |
| 35 | 钢结构 | 元/个 | 元 | 37,130.24 | 总价 | 无 |
| 36 | 指向性天线 | 元/套 | 元 | 1,400.00 | 总价 | 无 |
| 37 | 超低线阵功放 | 元/台 | 元 | 6,500.00 | 总价 | 无 |
| 38 | 室内LED显示屏 （副屏）1 | 元/台 | 元 | 206,438.40 | 总价 | 无 |
| 39 | 后排固定桌椅 | 元/个 | 元 | 12,000.00 | 总价 | 无 |
| 40 | 万向支架 | 元/套 | 元 | 800.00 | 总价 | 无 |
| 41 | 数字主席话筒 | 元/个 | 元 | 3,500.00 | 总价 | 无 |
| 42 | 补光灯 | 元/个 | 元 | 15,000.00 | 总价 | 无 |
| 43 | 数字会议主机 | 元/台 | 元 | 10,000.00 | 总价 | 无 |
| 44 | 无线路由器 | 元/台 | 元 | 400.00 | 总价 | 无 |
| 45 | 施工、安装、调试、系统集成 | 元/套 | 元 | 80,000.00 | 总价 | 无 |
| 46 | 继电器 | 元/个 | 元 | 7,500.00 | 总价 | 无 |
| 47 | 学生一体化摄像机 | 元/台 | 元 | 4,500.00 | 总价 | 无 |
| 48 | 智能中控主机 | 元/台 | 元 | 15,000.00 | 总价 | 无 |
| 49 | 数字反馈抑制器 | 元/个 | 元 | 4,500.00 | 总价 | 无 |
| 50 | 编辑控制软件 | 元/套 | 元 | 4,000.00 | 总价 | 无 |
| 51 | 数字代表话筒 | 元/个 | 元 | 21,000.00 | 总价 | 无 |
| 52 | 无线手持话筒 | 元/套 | 元 | 4,500.00 | 总价 | 无 |
| 53 | 屏体控制器 | 元/台 | 元 | 60,000.00 | 总价 | 无 |
| 54 | 天线分配器 | 元/套 | 元 | 2,100.00 | 总价 | 无 |
| 55 | 报告话筒 | 元/个 | 元 | 9,000.00 | 总价 | 无 |
| 56 | 补声功放 | 元/台 | 元 | 5,500.00 | 总价 | 无 |
| 57 | 布线及辅材 | 元/台 | 元 | 5,000.00 | 总价 | 无 |
| 58 | 教师一体化摄像机 | 元/台 | 元 | 5,500.00 | 总价 | 无 |
| 59 | 无线触摸屏 | 元/台 | 元 | 2,800.00 | 总价 | 无 |
| 60 | 多媒体服务器 | 元/台 | 元 | 65,000.00 | 总价 | 无 |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B01029900-其他业务用房施工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背景墙体改造 | 采用聚酯纤维吸音板作为背景配色，同时作为吸顶处理。 | |

标的名称：A05010599-其他柜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设备柜 | 1、根据现场环境定制边柜，要求放置信息化设备，台面大理石台面，尺寸≥1000\*500\*900（mm）； | |  | 2、台面开孔安装原多媒体控制面板，输入接口：≥USB3.0接口2个、≥Type-C接口1个；右侧立面提供输入接口：≥HDMI端口2个、DP、RJ45、电源输出≥2个。 | |

标的名称：A02091203-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全频线阵功放 | 1、8Ω立体声输出功率≥ 800W | |  | 2、4Ω立体声输出功率 ≥1300W | |  | 3、8Ω电桥输出功率≥ 2000W | |  | 4、频率响应 ≥20Hz-20KFz±0.5dB | |  | 5、THD+N(20Hz-20kHz) <0.01 | |  | 6、转换速率 ≥35V/us | |  | 7、阻尼系数 | |  | （8Ω，20Hz-1KHz）≥400 | |  | 8、电压增益（锁定功率@8Ω）X103 | |  | 9、电路类型 ClassAB | |  | 10、信噪比 >97B | |  | 11、串音（20-20kHz） >70dB | |  | 12、输入灵敏度：≥（8Ω） 0.775V/1.0V/1.4V | |  | 13、输入阻抗 ：冷却 两个或四个变速风扇，前后气流 | |  | 14、连接器(每个通道) 输入：XLR; 输出：卡侬欧姆座，接线柱 | |  | 15、控制 前：交流开关，CH1和CH2增益旋钮；后：灵敏度开关、立体声/平行/桥接开关， | |  | 16、指标 前：电源红色LED，信号绿色LED，削波红色LED，保护橙色LED，桥接红色LED | |  | 17、放大器保护 短路、过热、过载、直流电压，超声波喝射频保护 | |

标的名称：A02010202-交换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3.36Tbps，转发性能≥144Mpps； | |  | 2、固化10/100/1000M自适应以太网端口≥24个，固化1GSFP光接口≥4个，整机最大可用千兆口≥28； | |  | 3、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等三层路由协议； | |  | 4、业务端口支持≥10KV防雷能力； | |  | 5、支持sFlow网络监测技术； | |  | 6、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 |  | 7、支持虚拟化功能，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并且链路故障的收敛时间≤30ms； | |

标的名称：A05010800-组合家具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前排固定桌椅 | 1、座板:采用高密度多层板经模具热压成型，粘榉木皮精制而成，喷原木色，牢固耐用，不裉色。座板长≥454±2mm，宽≥415±2mm，厚度≥14±1mm。 | |  | 2、背板：采用高密度多层板经模具热压成型，粘榉木皮精制而成，喷原木色，牢固耐用，不裉色。前排背板长≥517±2mm，宽≥547±2mm，厚度≥10±1mm。中、后排背板长≥517±2mm，宽≥382±2mm，厚度≥10±1mm。 | |  | 3、写字板:采用环保优质中纤板高温热压而成，防刮花、不裉色，抗变形。自然环保，靠人边 | |  | 做倒圆边处理，两位尺寸：长≥1060±2mm宽300±2mm厚度≥18±1mm；三位尺寸：长≥1590±2mm宽300±2mm厚度≥18±1mm。 | |  | 4、饰面采用环保防火板，耐磨、防刮、具有很强的抗击力和承载能力。简洁大方，牢固可靠。 | |  | 5、座角码组件采用优质铝合金经模具一体压铸成型，壁厚为≥2.0mm，产品表面经防锈、防污、淋化、静电喷涂处理。内置加重铁块： | |  | 写字板支撑件采用优质热轧板经模具一体冲压、焊接精制而成，壁厚为2mm；产品表面经防锈、防污、淋化、静电喷涂处理。 | |  | 6、背框架：采用T≥1.5mm、T≥3.5mm热轧板，经冲压后焊接精制而成，产品表面经防锈、防污、淋化、静电喷涂处理。 | |  | 7、铝脚采用优质铝合金经模具一体压铸成型。产品表面经防锈、防污、淋化、静电喷涂处理；椅脚中间加强筋为≥7mm±1，加固稳定椅脚；椅脚长≥371mm±10，宽≥55mm±5，高≥930mm±10 | |  | 8、地脚孔采用直线两孔固定。脚板长≥312mm±10，宽≥55mm±5，孔与孔中心距离为≥268±5mm。 | |  | 9、脚侧装饰盖：采用PP材料经模具注塑一次性成型，美观大方；上侧装饰盖尺寸：长≥632mm±10，宽≥37mm±10，高≥23mm±10。下侧装饰盖尺寸：长≥554mm±10，宽≥37mm±10，高≥23mm±10。 | |  | 10、前脚盖：采用优质PP材料注塑一次性成型，脚盖成三角形状，美观大方；长：≥30mm±5，宽≥26mm±5，高≥25mm±5。 | |  | 11、后脚盖：采用优质PP材料注塑一次性成型，脚盖成三角形状，美观大方；长：≥29mm±5，宽≥26mm±5，高≥19mm±5。 | |  | 12、座回位装置：采用重力回复结构，永不失效。 | |  | **注：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CMA或CNAS等)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检测内容符合[包含但不限于:1、《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325-2024);2、《家具表面漆膜理化性能试验》(GB/T4893-2020);3、《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0-2017);4、《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39600-2021)标准]。未提供以上检验报告的视为全部不响应本项“前排固定桌椅”参数要求。** | |

标的名称：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线阵安装吊架 | 1、 采用田字架结构。 | |  | 2、 承载重量不低于80KG。 | |  | 3、 材料类型：≥100×100mm加强钢材 | |  | 4、 颜色：默认为黑色，可按要求定制其他颜色 | |  | 5、 尺寸：≥100mm×1086mm×800mm | |  | 6、 标配：≥12×27mm插销4个、前连杆2个、后连杆2个 | |

标的名称：C16029900-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智能云盒 | 硬件要求： | |  | 1.操作系统：Android； | |  | 2.影音接口：≥1路HDMI输出接口、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 |  | 3.I/O接口：≥3个USB接口并支持扩展，≥1个10/100/1000Mbps以太网RJ45接口； | |  | 4.视频输出：最大支持4K高清视频，支持30FPS帧率。 | |  | 5.扩展：具有“录制”按钮，可一键式录制课程。 | |  | 软件：嵌入式互动系统 | |  | 1．中英文切换：系统支持简体中文和英文两种语言模式，可快速进行中英文的切换，满足双语教学的要求。 | |  | 2．软件遥控器：互动控制系统无需硬件遥控器或USB切换器，用户只需扫码下载遥控器APP，即可将移动终端作为控制端，支持Windows、Android、iOS系统安装控制端软件。遥控器APP可支持批注、录制、截屏、切换设备、切换布局模式等功能；使用遥控器APP可拍摄≥4张照片或录制≥4段短视频上传至屏幕显示，亦可将遥控器（手机/平板/电脑端）本地的≥4个文件，上传至屏幕分屏显示。 | |  | 3．屏幕工具条：主要是指对设备进行控制操作的功能按钮区域，用户可直接在触控显示屏上触控操作，也可在设备上连接USB鼠标点击工具条上的功能来操作，具有截屏、录制、切屏、布局、批注、白板等功能按钮，并可以看到时间、设备状态等信息。支持用户自主选择工具条显示或隐藏，工具条隐藏后支持一键点击隐藏按钮再次显示工具条，且无操作10秒钟后，工具条可再次自动隐藏。支持工具条按钮自定义，可以根据自己的教学需求，选择常用的功能按钮显示在工具条上；亦可添加自定义按钮，将某一路信号源显示在工具条上。工具条支持在大屏的左边和右边显示，满足不同习惯的老师教学使用。工具条具有下拉功能，可灵活调整按钮的高度。 | |  | 4．支持设备的有线接入：具有≥1路HDMI输出接口，可通过USB口直接接入摄像头采集环境画面，支持通过USB口进行鼠标键盘的接入，支持选择U盘中的文档、图片、视频等资料直接打开播放，也可对存储至U盘的资源进行预览、删除。 | |  | 5．支持三大类公有传输协议投屏：支持AirPlay、Miracast、WIDI投射协议投屏，能够将iOS设备、macOS设备、Android设备、Windows设备不安装任何APP或者插件的前提下直接无线接入智能云盒进行投屏。通过外接USB发射器、扫码、安装App等方式投屏，均不符合要求。 | |  | 6．音频输入输出接口：设备支持3.5mm音频输入和输出功能。可实现无线或有线音频输入到设备中，同时支持声音输出给功放、音响等设备。 | |  | 7．支持≥4路投屏终端同步显示：支持4K高清视频播放，能够在显示终端上≥4屏画面同时播放高清视频，并可自由拖动交换画面位置。支持对投屏终端单个或者全体音频音量控制；多屏画面布局下，支持对单一显示画面静音、翻转、循环播放、全屏或移出操作。 | |  | 8．多种画面布局显示：支持≥4个投屏设备同时接入智能云盒，≥同时4个画面显示，且支持Auto（自适应）画面、1画面、2画面、3画面、4画面切换模式，≥10种默认画面布局方式，画面支持多种对比模式（如均分屏幕、一大一小、一大两小、一大三小、画中画等）；只需一键点击，即可选择相应的布局。布局内显示的投屏设备具有设备画面记忆功能，切换后各布局内的设备画面不会自动更改。界面布局支持：全屏模式、工具条显示模式、研讨模式等。研讨模式下，已连接的设备、文件资料能够自动罗列显示出来，让教师所见即所得。布局还支持：布局快照、清除主屏、清除副屏等功能按钮的选择。 | |  | 9．支持对显示画面进行全屏缩放：通过遥控器APP或屏幕工具栏可控制显示终端的投屏画面缩放显示，达到对文字或重点画面逐步放大的效果，能够对单屏或多屏画面进行最大400%放大。 | |  | 10．批注白板：批注提供选择画笔、颜色、图形、画笔粗细、板擦、撤销、清空、重做等工具；支持板擦手势擦除；支持选择某一区域进行聚焦讲解，聚焦内容可以以图片形式发送到指定的小组，亦可保存到本地硬盘，并可将当前显示区域截取到白板中进行重点批注讲解；关灯模式下可将当前显示区域以外的画面进行黑屏操作；支持白板界面下的随写板书写；教师可选择当前页面内容或选择课件中的多张内容，生成二维码；学生通过移动设备直接扫码，即可下载课件内容。扫码设置支持公网模式和局域网模式。 | |  | 11．支持画面截屏：通过截屏功能，可一键截取当前显示的内容画面，支持通过遥控器APP分享到微信、微博、QQ等第三方应用程序，并支持存储在U盘或本地硬盘上。 | |  | 12．存储与图库：存储为用于显示内容的截屏和录制视频的保存，存储支持保存在U盘或本地硬盘；图库中可直接浏览截屏的图片和录制的视频内容。 | |  | 13．一键课程录制：设备支持通过硬件设备上的“录制”按键或软件工具栏中的“录制”按钮一键开始录课；课程录制支持多画面和外接麦克风声音同步录入，录课视频可保存在智能云盒的外接U盘或本地硬盘中，支持录制存储空间不足时文字的提醒功能； | |  | 14．支持反向控制操作：支持对HDMI有线接入的电脑、无线投屏的Android、Windows设备进行反向控制操作，具有选择开启或关闭功能按钮，可在显示终端大屏触摸或通过智能云盒外接鼠标以及遥控器软件进行回控。 | |  | 15．安全策略：支持设置随机PIN码和固定PIN码，移动端设备无线投屏或使用遥控器APP时均需输入对应的PIN码；还可支持设置管理员密码和密码提示信息，每次进入“设置”界面均需要输入管理员密码。 | |

标的名称：A05010203-教学、实验用桌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活动桌 | 1、面板：采用≥25mm厚优质三聚氰胺板；挡板：≥15mm厚优质三聚氰胺板，四周全自动机器近色封边，台面板颜色、规格按实际需要多选定做，所有面板前后材质、颜色均匀一致。 | |  | 2、台架侧脚：冷轧钢管方管≥60\*30\*1.5（mm)、高温静电喷涂。 | |  | 3、台架平脚：冷轧钢管方管≥25\*38\*2.0（mm）、高温静电喷涂。 | |  | 4、横梁：冷轧钢管圆管≥50\*1.2（mm)，高温静电喷涂。 | |  | 5、连接件：脚架铝合金连接件，坚固耐用，手工精抛，光滑度高，光泽好，持久光亮，防锈防腐性高。 | |  | 6、脚轮：≥2.0英寸PU杜邦（A8）万向轮；带锁定功能。 | |  | 7、要求：机械折叠调节控制，可以倾斜折叠桌面；铝合金连接件配合精密；台面板可旋转翻起，可以堆叠节省空间；组合造型可以根据场景需求多种摆放方式。可拼接各种形状，长方形、正方形的等各种形状。 | |  | 8、尺寸：≥1200\*500-600 | |  | **注：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CMA或CNAS等)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检测内容符合[包含但不限于:1、《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325-2024);2、《家具表面漆膜理化性能试验》(GB/T4893-2020);3、《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0-2017);4、《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39600-2021)标准]。未提供以上检验报告的视为全部不响应本项“活动桌”参数要求。** | |

标的名称：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移动支架 | 1、配套≥86寸触摸屏使用 | |  | 2、材料:钢制喷塑。钢管壁厚比≥1.5mm，底板厚度≥2.5mm。 | |  | 3、尺寸要求：底板≥1180mm\*650mm,中心板≥400mm\*800mm,总高度要求≥1920mm | |  | 4、带万向活动四脚轮，可固定。 | |

标的名称：A02091206-话筒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无线头戴话筒 | 1、振荡方式(Oscillation: ): 锁相环频率合成(PLL syntheized) | |  | 2、频率范围(Carrier Ferquency Range)：≥UHF 730MHz-850MHz | |  | 3、频率稳定性(Frequency Stability)：≥±0.001% | |  | 4、最大频率偏(Max.eviation Range)：≥±50KHz | |  | 5、调制方式(Modulation Mode)：FM | |  | 6、信噪比(S/N Ratio)：>80dB | |  | 7、总谐波失真（T.H.D）:<3% @1KHz | |  | 8、接收机灵敏度(Sensitivity)：12dBuV (S/N=80dB) | |  | 9、电源供应(Power Supply)：DC12~15V 400~800mA | |  | 10、音频输出电平(Audio Output)：独立式(Free standing ):0-400mV | |  | 11、混合式(Mixed style):0-300mV | |

标的名称：A02091600-传声器、扬声器、耳塞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主扩线阵扬声器 | 1、系统：≥2\*10寸二分频线性阵列音箱 | |  | 2、高音单元：定做的单元（≥75mm音圈） | |  | 3、低音单元：定做的单元（≥75mm音圈） | |  | 4、频率响应：≥65Hz-20KHz (-3dB) | |  | 5、功率：≥600W(RMS) 2400W(PEAK) | |  | 6、灵敏度：≥103dB/1W/1M | |  | 7、标称阻抗：≥8Ω | |  | 8、最大声压：≥连续131dB，峰值 137dB | |  | 9、覆盖角度：≥水平120°，垂直10° | |  | 10、吊挂点：精密铝合金快速吊装件 | |  | 11、接插件：≥2xNLV4MP | |  | 12、提手：≥木质4个 | |  | 13、箱体材质：高密度桦木夹板 | |  | 14、喷漆处理：采用防水耐磨的化合物 | |

标的名称：A02020400-多功能一体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交互式一体机 | 屏体硬件： | |  | 1.UHD液晶屏体：A规屏，显示尺寸≥86英寸； | |  | 2.物理分辨率：≥3840×2160可无损播放4K片源； | |  | 3.交互平板屏体色彩覆盖率不低于120%； | |  | 4.交互平板采用金属材质，屏幕采用防眩光钢化玻璃保护，厚度≤3.2mm，雾度≤8%； | |  | 5.交互平板表面玻璃采用高强度钢化玻璃，硬度≥莫氏7级，高于石墨1-9H硬度； | |  | 6.红外触控技术，在双系统下均支持不少于20点触控及同时书写，；触摸高度≤2mm；最小识别直径≤2mm，书写延迟速度≤15ms； | |  | 7.交互平板具备抗强光干扰，在≥400KLUX照度的光照下保证书写功能正常； | |  | 8.前置接口采用隐藏式内嵌结构，具有翻转式防护盖板，闭合后防护盖板与屏体齐平，保证用户使用安全的同时，也可防止前置接口粉尘堆积，避免造成损坏； | |  | 9.为方便用户进行各类设置和操作，设备前置按键带有中文标识，数量不少于8个，包含主页、关闭窗口、多任务、护眼等，且每个按键含两种及以上功能：可实现窗口关闭、系统切换、调取任务菜单、触控开关、童锁、录课、截屏等。 | |  | 10.为方便用户售后维修，无需打开智能平板背板，前置接口面板和前置按键面板支持单独前拆 | |  | 11.为充分满足用户实际使用需求，前置面板需具有以下输入接口：≥2路双通道USB3.0接口，为避免用户误操作交互平板前置接口均须具有中文标识； | |  | 12.交互平板前置1路标准非转接HDMI接口与≥1路USBType-C接口，可进行数据传输使用； | |  | 13.为方便教师使用，接口不接受扩展坞方式； | |  | 14.交互平板与外接电脑设备连接时，支持以一根USB线直接读取插在交互平板上的U盘，并识别连接至交互平板的翻页笔、无线键鼠等USB设备； | |  | 15.通电关机状态下交互平板与外接电脑、机顶盒等设备通过HDMI/VGA连接时，识别到外接设备的输入信号后自动开机； | |  | 16.交互平板整机须具备前置物理电脑还原按键，针孔式设计防止误操作，并具有中文丝印标识便于识别； | |  | 17.交互平板具有物理开机防蓝光功能，不接受通过菜单或按键设置方式进行防蓝光模式与非防蓝光模式的切换，并可通过扫描交互平板前置二维码即可获取产品防蓝光检测证书； | |  | ▲18.输入端口：TYPE-C≥2个；TOUCH口≥1个；USB3.0≥2个；HDMI≥3个；RJ45 IN≥1个；AUDIOIN≥1个；VGAIN≥1个；DPIN≥1个；输出端口：OPTICAL OUT≥1个；USB2.0≥1个；TOUCH≥1个；USB3.0≥2个；WIFI≥4个；HDMI OUT≥1个；RJ45 OUT≥1个；LINE OUT≥1个；（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证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 |  | 内置电脑： | |  | 1.采用80pinIntel通用标准接口,即插即用，易于维护； | |  | 2.CPU采用Intel平台处理器酷睿I5处理器； | |  | 3.内存：≥8GDDR4； | |  | 4.硬盘：≥256GSSD固态硬盘； | |  | 5、接口：整机非外扩展具备5个USB接口；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路HDMI；≥1路DP等； | |

标的名称：A02021103-LED显示屏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智能电子班牌 | 1、屏幕：采用电容式触摸屏，支持≥10点触控。分辨率≥1920\*1080，显示比例16：9。尺寸≤16英寸。屏幕等级：采用A+级别屏幕。 | |  | 2、屏幕透光率≥90%。屏幕能抗强光干扰，在照度≥100Klx环境下可以正常工作。 | |  | 3、配置：Android智能操作系统≥12，稳定可靠； | |  | 4、支持人脸考勤。可通过班牌终端查看班级学生未签、已签、请假以及迟到等考勤情况，支持学生请假、补签和提前签退。管理端可以针对不同年级设置不同的作息时间和考勤模板，到达指定考勤时间后班牌开启考勤任务。 | |  | 5、支持信发模式，全屏播放风采图片、宣教视频，支持周期播放、连续播放、插播以及垫片播放等多种播放模式，可设置在线/离线播放、播放日期、播放时间、循环周期以及分组播放。 | |  | 6、系统内存：≧2G内存；系统存储空间：内置≥16Gemmc | |  | 7、支持门禁接口，包含RS485（485+,485-,GND），韦根接口（W0，W1，GND），门锁（NC，COM，NO），门磁（SENSOR，GND），按钮（BTN，GND）信号 | |  | 可最多同时支持10人做刷脸验证，单张刷脸验证结果确认时间≤0.5s | |  | ▲8、支持页面设置，可分别显示校园页、班级页以及模式切换页。固定页面情况下，仅显示被固定的页而且该页面内功能可正常使用；不固定页面情况下，可进行页面轮播，支持设置开关、开始时间以及轮播间隙。（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 |  | 9、屏幕亮度对比度≥3000：1;屏幕亮度≥180cd/㎡；支持刷卡，感应距离≤30mm，识别速度≤1s | |  | 内置麦克风。 | |  | 10、支持解码显示接入IPC实时监控画面 | |  | 11、支持远程开关机，定时开关机。支持通过web端和USB端口进行软件升级。设备升级后保留原有参数置，不需要重新进行参数配置。 | |  | 12、表面硬度：玻璃表面硬度达到7H。 | |  | 13、可对视频、图片、打印的人脸照片进行过滤，支持活体检测，防假体准确率≥99% | |

标的名称：A02091600-传声器、扬声器、耳塞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补声扬声器 | 1、系 统：≥1\*12寸二分频舞台返送音箱 | |  | 2、低音单元：≥1x12" (75mm音圈)低音驱动单元 | |  | 3、高音单元：≥1x1.75"(44mm音圈)高音驱动单元 | |  | 4、频率响应：≥65Hz-19kHz±3dB | |  | 5、额定功率：≥350W 连续 1400W 峰值 | |  | 6、灵敏度：≥98dB（1W/1M） | |  | 7、最大声压：≥126dB | |  | 8、覆盖范围：≥85°水平 x 50°垂直 | |  | 9、标称阻抗：≥8Ω | |  | 10、连接器:≥2×NL4MP | |  | 11、箱体材质：采用高密度桦木夹板 | |  | 12、喷漆: 采用环保水性黑色喷漆处理 | |

标的名称：A02010402-终端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操作电脑（无显示器） | 1、整体：国产自主品牌，非OEM产品； | |  | 2、处理器：配置国产ARM架构≥龙芯3A5000处理器（至少同等级的）； | |  | 3、内存：配置≥8GBDDR4内存；可扩展至32G； | |  | 4、硬盘：支持M.2NVME硬盘，标配≥256GBSSD硬盘，最大可扩展4TBSSD+4TBHDD硬盘； | |  | 5、网络：板载≥1个千兆以太网口； | |  | 6、显卡：配置国产独立显卡，显存≥1G；提供HDMI、VGA接口； | |  | 7、IO接口：支持≥4个USB3.1Gen1接口,4个USB2.0接口，1个COM串口； | |  | 8、音频：前置1组音频接口（耳机、麦克风），后置1组音频接口（耳机、麦克风、音频输入端口）； | |  | 9、光驱：标配超薄DVD-RW光驱； | |  | 10、电源：≥200W； | |  | 11、其他：标配USB键盘、鼠标 | |

标的名称：A02010209-终端控制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录播触控平板 | 录播智能控制平板/≥10.1寸触控液晶屏/1≥024\*600显示分辨率/≥1路HDMI视频输出/≥1路DVI视频输出/≥1路3.5mm音频输入/≥1路3.5mm音频输出/≥1个RJ45/≥2个USB/DC12V或POE供电/支持录播控制/支持教室多媒体设备控制。 | |

标的名称：A02091600-传声器、扬声器、耳塞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超低线阵扬声器 | 1、系统：≥1\*18寸超重低音音箱 | |  | 2、低音单元：定做的单元（≥100mm音圈） | |  | 3、频率响应：≥35Hz-250KHz (-3dB) | |  | 4、功率：≥600W(RMS) 2400W(PEAK) | |  | 5、灵敏度：≥99dB/1W/1M | |  | 6、标称阻抗：≥8Ω | |  | 7、最大声压：≥连续128dB，峰值 134dB | |  | 8、吊挂点：精密铝合金快速吊装件 | |  | 9、接插件：≥2xNLV4MP | |  | 10、提手：≥木质4个 | |  | 11、箱体材质：高密度桦木夹板 | |  | 12、喷漆处理：采用防水耐磨的化合物 | |

标的名称：A02091203-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返听功放 | 1、额定功率：≥2\*600W(8Ω) | |  | 2、频率响应：≥20HZ——20KHZ | |  | 3、阻尼系数：≥400：1（20-100Hz /8Ω) | |  | 4、互调失真：≤0.01% | |  | 5、瞬态失真：≤0.03% | |  | 6、转换速率：≥10V/uS | |  | 7、输入阻抗（平衡/非平衡): ≥20K/10K | |  | 8、具有变压器过热保护、电流熔断保护、通道式冷风散热技术，将功放模块散热工作在隧道式状态，极大的提高了散热效率和稳定性； | |  | 9、开关电源采用LLC谐振电源短路保护电路和D类数字功放一体模块化设计，保证半桥LLC开关电源稳定性和可靠性。 | |  | 10、具有2秒延迟软启动、直流保护、过热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等功能； | |  | 11、可扩展网络音频输入输出接口，支持≥2进，≥2出。并符合GY/T 304-2016《高性能流化音频在IP网络上的互操作性规范》； | |  | 12、具有DSP处理器，可通过软件调节增益、均衡、反馈等功能。 | |  | 13、支持定阻工作模式； | |  | 14、数字功放电源自适应音频调整节能功能，实现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 |  | 可扩展增加无线控制模块，实现WiFi智能远程配置,手机APP远程控制,一台手机可以管理多台设备。 | |

标的名称：A05010203-教学、实验用桌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主席台 | 主席台： | |  | 1、面材：采用胡桃木皮饰面，厚度≥0.6mm，木皮含水率应在8%-12%之间，台面光滑平整，无任何缺陷； | |  | 2、基材：采用优质高级中密度板，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 | |  | 3、油漆：采用环保油漆，封闭漆工艺，清晰体现实木质感； | |  | 4、木皮经专业干燥设备处理，含水率小于12%，保证长时间使用不开裂、不变形； | |  | 5、根据现场环境定制样式，尺寸（长\*宽\*高）≥8000mm\*500mm\*750mm； | |  | 椅子（≥10把）： | |  | 1、椅身：采用优质真牛皮，经液氨多道浸色及防潮、防腐等工艺处理。无气味、不变色，光滑耐磨；表面光亮平整、无颗粒、无毒害、易清洁； | |  | 2、海棉：优质高密度环公仔棉+优质乳胶棉，软硬适中，座感舒适，不易变形。采用高级环保胶粘剂符合环保标准； | |  | 3、木板：木板材料经模具高频垫压成型，板材承受压力达≥300kg，坚固耐用，经防潮、防腐、防蛀等环保处理； | |  | 4、脚架：采取优质Q195冷拉精带钢铁，高压拉管而成，硬度好，不易变形，表面光渦，整管彩用1.8厚方管壁，氩弧焊接，接口光滑牢固，极大地加大了椅子的承重力，可承受200公斤静压钢管表面处理，专业两次精抛打磨表面采用符号环保室内型环氧光亮镍静电粉未喷涂，经久耐磨，不易刮花，附着力强，不易掉漆； | |  | 5、尺寸不小于：椅宽≥62cm，椅深≥63cm，椅高≥111cm，座宽≥51cm，座深≥44cm，座高≥51cm，背宽≥50cm，背高≥65cm； | |  | **注：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CMA或CNAS等)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检测内容符合[包含但不限于:1、《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325-2024);2、《家具表面漆膜理化性能试验》(GB/T4893-2020);3、《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0-2017);4、《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39600-2021)标准]。未提供以上检验报告的视为全部不响应本项“主席台”参数要求。** | |

标的名称：A02010499-其他终端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双面LED时钟 | 1、LED双面显示，安装在讲台上方； | |  | 2、可显示时钟：“时:分”或“时:分:秒”，可发布文字信息； | |  | 3、含LED时钟信息同步软件，可对LED时钟进行管理、校时； | |  | 4、可以通过网络进行自动校时； | |  | 5、LED屏亮度≥150cd/㎡、亮度均匀性＞0.95。 | |

标的名称：A08060303-应用软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云录播平台系统（屏幕采集） | 1、屏幕采集：支持自动适配屏幕分辨率，能够精准捕捉目标计算机屏幕的完整画面；滚动屏幕画面时无拖尾现象，无失真现象； | |  | ▲2、具备≥6路HDMI信号输入接口，全HDMI接口视频≥4K分辨率画面采集，具备≥1路Type-C接口采集画面，≥1080P分辨率采集画面。具备≥4路HDMI信号输出接口，其中≥2路4K分辨率以及音频同时输出；其他≥2路HDMI输出口具备自定义通道画面输出。具备≥1路3.5mm音频接口以及≥2路凤凰端子采集音频；≥1路3.5mm音频接口以及≥2路凤凰端子输出音频。(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3、支持H.264编码：采用先进的H.264视频编码标准，具有高压缩比和良好的画质表现，在保证采集视频清晰流畅的前提下，有效降低文件大小，便于存储与传输； | |  | 4、支持自定义码率大小：码率范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设定。例如，对于高清画面录制且对画质要求极高的场景，可调高码率上限；而在网络传输带宽有限、注重文件大小的实时直播场景，则可适当降低码率，以达到画质与性能的平衡，满足多样化的应用场景； | |  | 5、支持自定义帧率大小：支持根据实际情况自定义帧率大小，灵活定制最合适的画面帧率。低帧率适用于对画面流畅度要求不高的记录场景，可有效减少文件占用空间；高帧率则可确保画面快速变化时的流畅性与细腻度，精准捕捉每一个动态瞬间，避免出现画面卡顿或撕裂现象； | |  | 6、支持噪音抑制：内置智能噪音抑制算法，可有效过滤环境中的背景噪音，提升采集音频的纯净度。在录制时能够确保人声清晰可辨，减少杂音干扰，提高音频质量； | |  | ▲7、加密录制：可实现对录制文件加密录制，≥2种加密方式；可实现对录制视频进行加密操作或通过可配置多个加密狗对录制文件进行加密；加密视频需使用解密播放器进行播放，需使用U盾或密码对加密视频进行授权播放。(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标的名称：A08060303-应用软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软件授权点 | 一、首页 | |  | 1、支持展示校训；支持展示当前日期及时间； | |  | 2、支持展示上课堂微信小程序码； | |  | 3、支持展示当前教室名称及使用情况； | |  | 4、支持展示新闻资讯内容，支持查看更多新闻资讯详情；支持查看文字、图片及视频； | |  | 5、支持展示通知公告内容，支持查看更多通知公告详情；支持查看文字、图片及视频； | |  | 6、支持展示帮助信息； | |  | 二、课表 | |  | 1、支持展示当前教室实时课表，展示当前课表的课程名称、上课时间、任课教师、上课班级、班级人数及AI到课率等信息； | |  | 2、支持学生使用微信小程序扫码签到； | |  | 3、支持展示下一堂课信息； | |  | 4、支持进行课表查询，支持查询今日、明日及后日三天课表，查询时支持根据教学楼、教室、开课院系、上课节次、上课教师及课程名称等信息查询课表； | |  | 5、支持进行教室查询，支持查询今日、明日及后日三天教室使用情况，查询时支持根据教学楼、教室、上课节次及是否空闲等信息查询教室占使用情况； | |  | 6、支持查看课堂实景； | |  | 7、支持查询今日课表； | |  | 8、支持查询本周课表，支持按一周时间呈现课程信息； | |  | 三、考试 | |  | 1、支持展示当前教室的考试信息； | |  | 四、巡课 | |  | 1、支持刷卡授权进行当前教室巡课； | |  | 2、支持人脸授权进行当前教室巡课； | |  | 3、支持微信小程序扫码授权进行当前教室授课； | |  | 4、支持巡课时展示当前教室多画面课堂视频； | |  | 5、巡课时默认静音，支持开启/关闭声音； | |  | 五、开门 | |  | 1、支持刷卡开门； | |  | 2、支持人脸授权开门：通过人脸数据比对，对门禁进行开门管理； | |

标的名称：A05010203-教学、实验用桌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双屏智慧讲台 | 1、规格：≥1640\*767\*883-1483㎜（单位：毫米；长\*宽\*高-升降行程） | |  | 2、桌面采用三聚氰胺免漆板，厚度不低于25㎜，表面平整、因板材双面膨胀系数相同而不易变形、颜色鲜艳、表面耐磨、耐腐蚀、比重合理；25㎜T型封边桌面板所有棱边都采用弧形设计，美观大方，表面包括用户侧的边缘采，用弧形倒角设计，安全稳定； | |  | 3、桌面上方采用三面纯实木高围挡设计，可有效防止桌面物品滑落；桌板前部具备围挡设计，可丝网印刷学校徽LOGO； | |  | 4、前挡板、左、右挡板、机箱和机柜采用1.2㎜冷轧钢板，喷涂室外粉，升降脚架采用优质SPCC冷轧型钢，钢管厚度为2㎜，脚架安装采用内嵌式安装方式，外观无孔无油，更干净整洁，脚架接地部分采用弧形设计，钣金全部通过酸洗磷化喷涂后再进行高温烘烤，防锈；机箱可容納不少12U设备安装空间；且设备机箱和电脑主机位均采用全封闭式防盗结构； | |  | 5、讲桌采用两节双电机升降脚架，高度电动可调，升降电机负载800N；带有自锁功能：负载拔电后24小时后无下滑； | |  | 6、集成高精度碰撞传感器，含陀螺仪，遇阻回退灵敏无误触发；电机控制器保护机制齐全，含过温，过载保护；升降电机采用手控器控制，手控器集成液晶屏显示桌面高度，集成3种高度预设模式，用户可以随时添加需要的高度，并通过按键，一键恢复到预设高度，方便操作； | |  | 7、预留隐藏式水杯托架、折叠式挂钩，可扩充粉笔槽；可集成不同型号及尺寸的显示器、无线话筒、中控控制面板等设备（定制开孔） | |  | 8、显示器可通过电动推杆来调整显示器角度（0°-40°），采用静音升降技术，工作声音≤50分贝，推动负载1000N，拉动负载1000N，负载速度7mm/s； | |  | 9、讲桌上层桌面安装嵌入式模块，具有三相电源插口≥2、USB接口≥1、HDMI连接线≥1，3.5音频接口≥1、RJ45接口≥2，方便用户使用。 | |

标的名称：A02091299-其他音频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音频处理器 | 1、带高清显示屏，显示设备IP地址，版本号； | |  | 2、≥8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具有48V幻象供电； | |  | 3、≥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 | |  | ▲4、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均衡器（≥12段参量均衡、可选10/15/31段图示均衡器可调，图示均衡器可用于单独调节带宽）、闪避器、AGC自动增益、AM自动混音功能（门限式、增益共享式）、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音频矩阵；输出通道支持均衡器（≥12段参量均衡、可选10/15/31段图示均衡器可调，图示均衡器可用于单独调节带宽）、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基于啸叫检测门限更新法，具有移频+陷波组合反馈抑制，可以使用≥24个可编程陷波点，可自由分配动态/静态点，自动/手动切换。（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5、音频处理器具有跨平台软件，可运行的操作系统版本≥8种，包括Windows7/10/11、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兆芯版）、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飞腾版）、macOS系统、统信UOS、Ubuntu桌面版操作系统。（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6.投标产品制造商需具备专业的售后服务能力，具有GB/T27922-2011要求《售后服务管理师》合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2人。（提供证书复印件） | |  | 7、可以调整话筒、音乐的均衡、压限、反馈，随时查看各个通道的情况； | |  | ▲8、音频处理器软件可融入会议音频综合管理平台实现音频设备统一管理，平台可扫描数字会议主机、音频处理器、混音器、抑制器、功放类产品在线情况，同款产品多台在线设备也可扫描，并显示设备硬件名称、硬件IP地址、在线、离线状态信息；具备一键上传配置信息至云端或保存本地进行备份和一键还原配置信息功能。（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每个通道应不低于8个点的自适应反馈抑制（AFC）； | |

标的名称：A05010599-其他柜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配电柜 | 1、功率≥50kW； | |  | 2、主进线电压通常为三相五线制380V； | |  | 3、具备短路、过载、欠压保护功能； | |  | 4、柜内配置PLC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 |  | 5、支持回路供电的时序控制、运行状态监测、自动保护、远程通信； | |  | 6、柜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厚度≥1.5mm； | |

标的名称：A05010800-组合家具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中排固定桌椅 | 主要规格：总长为≥1115±10mm，座椅总高：≥930±10mm。(三位总长：≥1645mm)  **注：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CMA或CNAS等)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检测内容符合[包含但不限于:1、《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325-2024);2、《家具表面漆膜理化性能试验》(GB/T4893-2020);3、《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0-2017);4、《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39600-2021)标准]。未提供以上检验报告的视为全部不响应本项“中排固定桌椅”参数要求。** | |

标的名称：A02021103-LED显示屏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室内LED显示屏 （副屏）2 | 1.点间距：≤1.25mm；像素密度≤640000点/平米； | |  | 2.刷新率≥3840HZ，对比度≥9000:1; | |  | 3.水平/垂直视角≥170°，发光中心距偏差≤1%； | |  | 4.模组拼接相对偏差符合SJ/T11141-2017标准C级，模组间相对错位均值≤0.1mm，平整度等级P≤0.05，水平/垂直相对错位等级CS≤1.1%; | |  | 5.换帧频率≥50Hz，符合SJ/T11141-2017标准； | |  | 6.亮度≥500cd/㎡，亮度均匀性≥99%，亮度鉴别等级Bj≥24，符合SJ/T11141-2017标准； | |  | 7.按GB/T2423.2-2008标准试验，产品在-40℃-80℃存储≥72h后工作无异常，在-20℃-50℃环境下通电≥72h后可正常工作； | |  | 8.防护等级：IP3X，达到盐雾10级要求； | |  | 9.寿命≥120000h，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MTBF）≥100000h，平均故障恢复时间（MTTR）≤2分钟； | |  | 10.内部线材使用低烟无卤素环保线材，套件材料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 | |  | 11.LED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模式，可在控制软件中选择30%、40%、70%三挡调节显示屏蓝光输出，有效减少蓝光辐射对眼睛的伤害； | |  | 12.电流增益调节级别≥8位，电流增益调节范围1%-199%; | |  | 13.LED显示屏通过过流、断路、短路、过压、欠压、超温、超负荷、断电等测试； | |  | 14.支持单点亮度色度校正功能，校正后亮度损失<7%，屏体正面为亚黑处理，反光率≤2%； | |  | 15.具备LED显示屏开关机次数、使用时长记录，可形成数据保存周期≥100天，并支持对现场温湿度的监测，可在控制软件端实时显示数据，方便用户了解现场屏体、环境温湿度数据情况； | |  | 16.支持自动检测长时间没有使用屏体，将启动除湿模式≥30min,使屏体从10%-100%逐步显示，提升产品稳定性； | |  | 17.具备划痕性能技术，表面硬度≥5H； | |  | 18.LED显示屏画面延迟≤500ns； | |  | 19.具有隐亮消除、毛毛虫现象消除、具有H2S宽动态处理技术，正常工作显示画面无重影和拖尾现象，无几何失真和非线性失真； | |  | 20.能源效率≥3.2cd/w，符合GB21520-2015，能效一级； | |  | 21.支持模组级LED灯防撞灯保护装置，具备防碰撞焊盘技术； | |  | 22.噪声：专业环境测试距离≥1m时，声压级≤5db; | |  | 23.移动端通过扫描二维码方式与管理电脑连接，从而实现对信号源和输出端进行远程管理控制。支持放大镜放大局部功能，可对软件中文字等较小或看不清的部分进行放大操作。具备基本辅助工具，包括画笔、聚光灯、放大镜等，画笔颜色、画笔大小通过移动端轻松可调。； | |  | 24.峰值功耗≤260W/㎡，平均功耗90w/㎡; | |  | 25.模组组合：12列\*14行 | |  | 26.屏幕尺寸：3.84m\*2.24m=8.6016㎡ | |  | 27.屏幕分辨率：3072\*1792 | |

标的名称：A02091600-传声器、扬声器、耳塞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返听扬声器 | 1、系 统：≥1\*12寸二分频舞台返送音箱 | |  | 2、低音单元：≥1x12" (75mm音圈)低音驱动单元 | |  | 3、高音单元：≥1x1.75"(44mm音圈)高音驱动单元 | |  | 4、频率响应：≥65Hz-19kHz±3dB | |  | 5、额定功率：≥350W 连续 1400W 峰值 | |  | 6、灵敏度：≥98dB（1W/1M） | |  | 7、最大声压：≥126dB | |  | 8、覆盖范围：≥85°水平 x 50°垂直 | |  | 9、标称阻抗：≥8Ω | |  | 10、连接器:≥2×NL4MP | |  | 11、体材质：采用高密度桦木夹板 | |  | 12、喷漆: 采用环保水性黑色喷漆处理 | |

标的名称：A05010304-教学、实验椅凳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活动椅 | 1、胶壳：进口聚丙烯PP塑胶，抗裂耐老化，环保无毒。 | |  | 2、椅架：采用≥32.3\*19.2\*1.2mm厚冷锻方圆钢管，≥220度高温静电喷涂，处理精细光滑、牢固抗冲击不变形。 | |  | 3、网背座垫：优质透气中网背；定型海棉，弹力布面料，回弹好，坐感舒适。 | |  | 4、连接件：靠背铝合金连接，底座双钢丝受力固定。 | |  | 5、可活动万向轮，方便移动。 | |  | 6、尺寸：≥555\*520\*830mm | |  | 7、功能：靠背可倾摇，坐感舒适；可座翻、全折叠收纳，节省空间。 | |  | **注：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CMA或CNAS等)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检测内容符合[包含但不限于:1、《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325-2024);2、《家具表面漆膜理化性能试验》(GB/T4893-2020);3、《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0-2017);4、《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39600-2021)标准]。未提供以上检验报告的视为全部不响应本项“活动椅”参数要求。** | |

标的名称：A02090402-调音台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调音台 | 1、≥24路单声道与2组立体声输入 | |  | 2、品质、低噪音的平衡式话筒输入 | |  | 3、路麦克风输入都配备优质+48V幻像电源 | |  | 4、中频扫频的三段均衡 | |  | 5、组AUX辅助输出，可选择推子前（返送）或推子后（外接处理器） | |  | 5、高精度三色精确电平柱，准确显示输出电平 | |  | 6、≥100行程高分析度推子 | |  | 7、内置DSP数字24bit效果器 | |  | 8、≥7段立体声图示均衡器 | |

标的名称：A02021117-触摸屏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触摸显示屏 | 1、尺寸≥23.8英寸触摸显示屏，分辨率≥2K，HDMI接口； | |  | 2、亮度≥300cd/m2，对比度≥1300:1。 | |

标的名称：A02090504-专业摄像机和信号源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移动广播级摄像机（带三角支架） | 1、国产品牌广播级摄像机，图像传感器不低于1英寸4K CMOS，像素不低于935万，水平清晰度达到2000电视线； | |  | 2、支持HLG（混合对数伽玛）J-Log 1 高动态范围，同时支持BT.2020 广色域颜色标准； | |  | 3、采用不低于20倍4K光学变焦镜头，焦距9.43mm~188.6mm，独特的聚焦辅助系统，光学稳定功能，具备防抖功能； | |  | 4、支持4K 超高清60p 4:2:2 10bit取样，实现高画质信号处理，具备丰富的信号灰度表现及色彩还原； | |  | 5、增益设置: -6、-3、0、3、6、9、12、15、18、21、24、低照度(30、36）dB、AGC | |  | 6、视频编码解码器:AppleProRes422、MPEG-4AVC/H.264、MPEG-2 | |  | 7、文件格式: Quicktime、MP4、MXF | |  | 8、音频录制：LPCM2ch、48kHz/24-bit（AppleProRes422）、48kHz/16-bit（QuickTime）、μ-Law2ch（Web）、AAC2ch（交换格式/MP4） | |  | 9.配套三角支架 | |

标的名称：A08060303-应用软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云录播平台系统软件-云录制模块 | 1、可通过课表对接，按照课表录制课件； | |  | 2、支持自定义录制任务管理：支持录制任务的查询、添加、自动审核、取消； | |  | 3、支持对录制任务的执行情况跟踪：包含录制异常、已过期； | |  | 4、在网络断开的情况下，支持断网自动续存功能，断网期间可通过图片插入补录，形成完整的视频文件。 | |  | 5、连堂期间，电脑未开情况下，支持图片插入补录，形成同步完整的三画面视频。 | |  | 6、为解决教室或教室多摄像机直播和录制问题（超过2个以上），要求可根据教室摄像机数量进行三画面直播和多画面录制，三画面直播和点播时要求可自定义选择摄像机和课件画面组合。 | |  | 7、为解决学校课表异常或课表未对接时，教室需要录制问题，可通过互动课堂教学系统或轻课件软件登录后自动进行录制，保证教室端视频录制完整性。 | |

标的名称：A02021103-LED显示屏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室内LED显示屏 （主屏）（核心产品） | 1.点间距：≤1.25mm；像素密度≤640000点/平米； | |  | 2.刷新率≥3840HZ，对比度≥9000:1; | |  | 3.水平/垂直视角≥170°，发光中心距偏差≤1%； | |  | 4.模组拼接相对偏差符合SJ/T11141-2017标准C级，模组间相对错位均值≤0.1mm，平整度等级P≤0.05，水平/垂直相对错位等级CS≤1.1%; | |  | 5.换帧频率≥50Hz，符合SJ/T11141-2017标准； | |  | 6.亮度≥500cd/㎡，亮度均匀性≥99%，亮度鉴别等级Bj≥24，符合SJ/T11141-2017标准； | |  | 7.按GB/T2423.2-2008标准试验，产品在-40℃-80℃存储≥72h后工作无异常，在-20℃-50℃环境下通电≥72h后可正常工作； | |  | 8.防护等级：IP3X，达到盐雾10级要求； | |  | 9.寿命≥120000h，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MTBF）≥100000h，平均故障恢复时间（MTTR）≤2分钟； | |  | 10.内部线材使用低烟无卤素环保线材，套件材料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 | |  | ▲11.LED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模式，可在控制软件中选择30%、40%、70%三挡调节显示屏蓝光输出，有效减少蓝光辐射对眼睛的伤害；（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12.电流增益调节级别≥8位，电流增益调节范围1%-199%; | |  | 13.LED显示屏通过过流、断路、短路、过压、欠压、超温、超负荷、断电等测试； | |  | 14.支持单点亮度色度校正功能，校正后亮度损失<7%，屏体正面为亚黑处理，反光率≤2%； | |  | ▲15.具备LED显示屏开关机次数、使用时长记录，可形成数据保存周期≥100天，并支持对现场温湿度的监测，可在控制软件端实时显示数据，方便用户了解现场屏体、环境温湿度数据情况；（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16.支持自动检测长时间没有使用屏体，将启动除湿模式≥30min,使屏体从10%-100%逐步显示，提升产品稳定性； | |  | 17.具备划痕性能技术，表面硬度≥5H； | |  | 18.LED显示屏画面延迟≤500ns； | |  | 19.具有隐亮消除、毛毛虫现象消除、具有H2S宽动态处理技术，正常工作显示画面无重影和拖尾现象，无几何失真和非线性失真； | |  | 20.能源效率≥3.2cd/w，符合GB21520-2015，能效一级； | |  | 21.支持模组级LED灯防撞灯保护装置，具备防碰撞焊盘技术； | |  | 22.噪声：专业环境测试距离≥1m时，声压级≤5db; | |  | ▲23.移动端通过扫描二维码方式与管理电脑连接，从而实现对信号源和输出端进行远程管理控制。支持放大镜放大局部功能，可对软件中文字等较小或看不清的部分进行放大操作。具备基本辅助工具，包括画笔、聚光灯、放大镜等，画笔颜色、画笔大小通过移动端轻松可调。（提供扫码、放大镜、辅助工具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 |  | 24.峰值功耗≤260W/㎡，平均功耗90w/㎡; | |  | 25.模组组合：25列\*28行 | |  | 26.屏幕尺寸：8m\*4.48m=35.84㎡ | |  | 27.屏幕分辨率：6400\*3584 | |

标的名称：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钢结构 | 1、用于安装LED显示屏支撑屏体的钢结构体； | |  | 2、钢材主受力构件常用Q235B/Q355B方管； | |  | 3、表面处理要求：热浸镀锌≥80μm，防锈； | |  | 4、要求焊接完成运输进场安装，不得再室内焊接； | |

标的名称：A02081699-其他天线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指向性天线 | 1、定向宽频天线 | |  | 2、频率范围≥ 450-950MHz | |  | 3、驻波比≥ Omni Directional | |  | 4、绝缘电组≥ 1.3 or less | |  | 5、电源 DC 9V | |  | 6、增益 0Db 3dB 12Db | |

标的名称：A02091203-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超低线阵功放 | 1、8Ω立体声输出功率 ≥1300W | |  | 2、4Ω立体声输出功率≥1800W | |  | 3、8Ω电桥输出功率≥2600W | |  | 4、频率响应≥ 20Hz-20KFz±0.5dB | |  | 5、THD+N(20Hz-20kHz) <0.01 | |  | 6、转换速率 35V/us | |  | 7、阻尼系数：≥（8Ω，20Hz-1KHz） 400 | |  | 8、电压增益（锁定功率@8Ω） X103 | |  | 9、电路类型 ClassAB | |  | 10、信噪比 >97B | |  | 11、串音（20-20kHz） >70dB | |  | 12、输入灵敏度≥（8Ω） 0.775V/1.0V/1.4V | |  | 13、冷却 两个或四个变速风扇，前后气流 | |  | 14、连接器(每个通道) 输入：XLR; 输出：卡侬欧姆座，接线柱 | |  | ▲15、采用数字功放双环路压限保护电路，避免开机瞬间的大电流冲击扬声器，减少对扬声器的损害风险，为功放全方位系统保护。（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16、采用开关电源输出电压自启停动态节能的功能，自适应动态功率高效转换功能。（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17、放大器保护 短路、过热、过载、直流电压，超声波喝射频保护 | |

标的名称：A02021103-LED显示屏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室内LED显示屏 （副屏）1 | 1.点间距：≤1.25mm；像素密度≤640000点/平米； | |  | 2.刷新率≥3840HZ，对比度≥9000:1; | |  | 3.水平/垂直视角≥170°，发光中心距偏差≤1%； | |  | 4.模组拼接相对偏差符合SJ/T11141-2017标准C级，模组间相对错位均值≤0.1mm，平整度等级P≤0.05，水平/垂直相对错位等级CS≤1.1%; | |  | 5.换帧频率≥50Hz，符合SJ/T11141-2017标准； | |  | 6.亮度≥500cd/㎡，亮度均匀性≥99%，亮度鉴别等级Bj≥24，符合SJ/T11141-2017标准； | |  | 7.按GB/T2423.2-2008标准试验，产品在-40℃-80℃存储≥72h后工作无异常，在-20℃-50℃环境下通电≥72h后可正常工作； | |  | 8.防护等级：IP3X，达到盐雾10级要求； | |  | 9.寿命≥120000h，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MTBF）≥100000h，平均故障恢复时间（MTTR）≤2分钟； | |  | 10.内部线材使用低烟无卤素环保线材，套件材料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 | |  | 11.LED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模式，可在控制软件中选择30%、40%、70%三挡调节显示屏蓝光输出，有效减少蓝光辐射对眼睛的伤害； | |  | 12.电流增益调节级别≥8位，电流增益调节范围1%-199%; | |  | 13.LED显示屏通过过流、断路、短路、过压、欠压、超温、超负荷、断电等测试； | |  | 14.支持单点亮度色度校正功能，校正后亮度损失<7%，屏体正面为亚黑处理，反光率≤2%； | |  | 15.具备LED显示屏开关机次数、使用时长记录，可形成数据保存周期≥100天，并支持对现场温湿度的监测，可在控制软件端实时显示数据，方便用户了解现场屏体、环境温湿度数据情况； | |  | 16.支持自动检测长时间没有使用屏体，将启动除湿模式≥30min,使屏体从10%-100%逐步显示，提升产品稳定性； | |  | 17.具备划痕性能技术，表面硬度≥5H； | |  | 18.LED显示屏画面延迟≤500ns； | |  | 19.具有隐亮消除、毛毛虫现象消除、具有H2S宽动态处理技术，正常工作显示画面无重影和拖尾现象，无几何失真和非线性失真； | |  | 20.能源效率≥3.2cd/w，符合GB21520-2015，能效一级； | |  | 21.支持模组级LED灯防撞灯保护装置，具备防碰撞焊盘技术； | |  | 22.噪声：专业环境测试距离≥1m时，声压级≤5db; | |  | 23.移动端通过扫描二维码方式与管理电脑连接，从而实现对信号源和输出端进行远程管理控制。支持放大镜放大局部功能，可对软件中文字等较小或看不清的部分进行放大操作。具备基本辅助工具，包括画笔、聚光灯、放大镜等，画笔颜色、画笔大小通过移动端轻松可调。； | |  | 24.峰值功耗≤260W/㎡，平均功耗90w/㎡; | |  | 25.模组组合：12列\*14行 | |  | 26.屏幕尺寸：3.84m\*2.24m=8.6016㎡ | |  | 27.屏幕分辨率：3072\*1792 | |

标的名称：A05010800-组合家具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后排固定桌椅 | 座高：≥448±10mm，写字板高：≥750±5mm。最小排距：≥900mm。  **注：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CMA或CNAS等)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检测内容符合[包含但不限于:1、《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325-2024);2、《家具表面漆膜理化性能试验》(GB/T4893-2020);3、《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0-2017);4、《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39600-2021)标准]。未提供以上检验报告的视为全部不响应本项“后排固定桌椅”参数要求。** | |

标的名称：A05010602-金属质架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万向支架 | 1、承载重量：承载重量为≥80kg，托盘载重为≥15kg | |  | 2、采用冷轧钢板制造，具有免拆卸升降设计，高度调节范围为≥1210mm到1710mm，双立柱设计增强了抗弯性和防倾斜性 | |  | 3、具有灵活的万向轮设计，五档高度调节，加厚的置物托盘 | |

标的名称：A02091206-话筒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数字主席话筒 | 1、话筒单元具有≥2.4寸彩色显示屏，可实时显示当前会议模式、话筒ID号、话筒发言状态、发言计时； | |  | 2、话筒单元使用感应式触摸式开关，无机械声； | |  | ▲3、每个单元支持web管理服务，支持≥四种语言切换、调节话筒ID号、话筒灵敏度、话筒EQ参数。（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4、话筒支持第三方中控实现视频跟踪； | |  | 5、话筒支持热插拔； | |  | 6、话筒自带RJ45母座，单元之间可选择RJ45网线连接； | |  | ▲7、单元支持IP地址嗅探功能，通过PC工具可以查找到未知单元的ID号、IP地址、MAC地址参数。（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标的名称：A02061908-室内照明灯具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补光灯 | 1、功率：≤200W； | |  | 2、光源：LED光源； | |  | 3、显色指数：显色指数较高，能够真实还原物体的颜色； | |  | 4、寿命：≥20000小时； | |  | 5、色温：色温范围较广，3200K~6500K之间，。 | |  | 6、光照距离：≥8米。 | |

标的名称：A02010499-其他终端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数字会议主机 | 1、高清彩色≥3.5英寸显示屏，具备中、英文菜单语言显示选择。 | |  | ▲2、具有C/S、B/S架构管理软件，客户端、WEB端软件均可运行的操作系统版本≥8种，包括Windows7/10/11、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兆芯版）、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飞腾版）、macOS系统、统信UOS、Ubuntu桌面版操作系统。（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和软件界面截图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3、具有C/S、B/S管控架构，包括客户端、WEB端、本机全彩触摸屏、安卓手机/平板控制方式；通过客户端、WEB端可调节音频矩阵参数（包括EQ、音量、延时器、会议单元灵敏度）、≥16通道输出模式切换、开关会议单元、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控制角色分离主机功能；使用本机全彩触摸屏可调节会议模式、有线/无线会议单元开麦数量、编ID、主机/从机设置、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显示亮度/输出音量调节、显示剩余使用天数、输入注册码进行主机注册功能；使用安卓手机/平板可控制会议单元开关、开启签到、投票、表决、接收会议服务信息、一键关闭无线会议单元功能，免PC操作。（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4、可连接≥60支会议系统单元； | |  | 5、支持无线会议系统和有线会议系统同时使用 | |  | 6、具备第三方中控控制可实现：视频跟踪、话筒开与关、切换会议模式等，采用工业RS232通讯协议； | |  | ▲7、会议主机软件融入音频综合管理平台实现音频设备统一管理，平台可扫描数字会议主机、音频处理器、混音器、抑制器、功放类产品在线情况，同款产品多台在线设备也可扫描，并显示设备硬件名称、硬件IP地址、在线、离线状态信息；具备一键上传配置信息至云端或保存本地进行备份功能和一键还原配置信息功能。； | |

标的名称：A02010201-路由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无线路由器 | 1、有线网络接口：≥4个10/100/1000兆以太网WAN/LAN自适应口 | |  | 2、无线局域网接口（WLAN）：双频并发，2976Mbps（2.4GHz：574Mbps，5GHz：2402Mbps） | |  | 3、天线类型：≥4根全向天线 | |  | 4、功能：支持802.11kv协议，PPPoE/DHCP/静态IP/Bridge上网方式 | |

标的名称：C16020100-基础环境集成实施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施工、安装、调试、系统集成 | 1、项目建设过程中，对教室软件硬件部署过程中产生的施工、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费用。 | |  | 2、所有施工中产生的管、桥架材均包含在本次项目内。 | |  | 3、阶梯教室的录播系统与学院多媒体教室录播系统的对接费用。 | |

标的名称：A02061708-电继电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继电器 | 1、≥8路时序电源控制； | |  | 2、具有RS232控制端口，支持电脑软件通过本端口控制设备开关；也可本地控制，支持与中控等第三方系统对接，支持接入第三方温湿度等传感器，实现环境监测管理； | |  | 3、支持网络控制实现远程管理功能，通过APP进行管理，远程查看状态信息与使用情况，可实现定时任务、批量控制、单独控制、可远程监测每个端口的开与关状态、系统运行状态。； | |  | 4、支持扩展能耗统计功能，内置功率计，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数实时显示并且实时上传手机远程监控，支持电量统计，可查看所有的电源的电量使用情况，通过网络检测总负载电流/电压。； | |  | 5、支持手机/PAD等控制终端管理多台设备，当无实墙等物体遮挡情况下，WIFI传输距离≥30m； | |  | 6、当多台同时管理时，可自定义每台设备名称及每路电源名称，高效管理； | |  | 7、具有断电记忆功能，当设备突然断电数据自动存储； | |  | 8、面板配置彩色LCD液晶显示屏，可显示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数、网络状态、工作状态及保护状态； | |

标的名称：A02091102-通用摄像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学生一体化摄像机 | 1、全景摄像机有效像素需不低于400万；支持≥20倍光学变倍，≥15倍数字变倍； | |  | 2、设备接口需具备音频输入、输出，报警输入、输出，HDMI、SDI视频输出接口、RS485接口、RS232接口、10M/100M自适应RJ45网络接口 | |  | 3、全景摄像机云台转动范围：垂直旋转不小于-30°～90°；水平旋转不小于0°~350°； | |  | 4、需支持H.265、H.264、MJPEG视频编码格式，需支持MP2L2、G.711ulaw、G.711alaw、G.726、G.722.1、AAC及PCM音频编码格式； | |  | 5、输出的图像中需支持叠加文字和符号信息，需至少支持24块多边形区域隐私遮蔽，遮盖区域支持多种颜色可选； | |  | 6、应具备至少300个预置点，支持存预置位和调预置位功能；需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至少8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至少可设置32个预置点； | |  | 7、需支持遥控器控制； | |  | 8、DC12V，支持POE | |

标的名称：A02010199-其他计算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智能中控主机 | 1、支持≥8路隔离低压继电器； | |  | ▲2、主机具备≥4.3英寸触摸彩屏、≥8路独立可编程串口、≥8路独立可编程IR红外发射口、≥8路数字I/0控制口、≥8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2个千兆以太网接口、≥1个NET网络控制接口、≥1路TF卡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2个USB 3.0接口、≥1个HDMI输出接口、≥1路DMX512接口（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4、具有音频采集接口，接入外部音频可实现语音指令词控制；采集的音频可转换为指令词，比如参会人通过会议话筒发言“开启会议”“打开灯光”“关闭灯光”等语句，可以自动转换成中控指令，实现对周边产品的联动控制或场景调用功能；支持音频录制功能；采集外部音频后，设备自动录制，录制的音频文件自动保存在主机，对会议发言内容进行留档保存。（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5、产品具有≥3种编程方式，包括图形化编程、语句式编程、在线编程方式供用户选择；图形化编程方式具有拖拽式操作界面，用户可通过图形化编程软件内的模块使用信号连接方式构建程序逻辑；语句式编程方式提供功能函数进行自定义编程，用户可以通过编程界面编写控制代码；在线编程方式可以让用户在网页端通过编程界面编写控制代码。（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6、≥1路网口、支持TCP-CLient、UDP-CLient、TCP-Server、UDP-Server、Telnet、Http、SNMP等协议服务，每个协议可以同时进行工作； | |  | 7、支持网络控制与组网管理控制；支持android、ios、Windows、鸿蒙等系统控制终端； | |  | ▲8、支持Word、Excel、PPT表格文档编辑功能；支持网页浏览操作，用户能够访问各种网站，浏览网页内容；支持视频播放功能，用户可以上传、播放和管理视频文件，视频画面可通过HDMI接口在大屏显示。（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标的名称：A02061712-控制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数字反馈抑制器 | 1、供电方式： AC220V-230V,50/60Hz | |  | 2、话筒和线路输入移频效果切换开关选择 | |  | 3、LCD显示屏显示功能模式切换 会议系统本地喇叭实现独立效果连接口(EFX) | |  | 4、移频量：≥7Hz±1 Hz | |  | 5、传声增益提升量≥5-14 dB | |  | 6、线路输入阻抗≥5KΩ 线路输出阻抗≤600Ω | |  | 7、频率响应：非移频状态20 Hz-20K Hz; 移频状态100 Hz-15K Hz | |

标的名称：A08060303-应用软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编辑控制软件 | 1.支持管理LED电视墙； | |  | 2.支持登录网络源的账号密码进行网络源预览； | |  | 3.支持窗口创建、清空、移动、改变大小、置顶、置底操作； | |  | 4.支持窗口放大还原、全屏显示、画面拼接，支持窗口锁定； | |  | 5.支持监控画面及本地源画面上墙操作； | |  | 6.支持添加字幕，编辑字幕信息，包括文字字幕、时钟字幕等，支持编辑字幕背景色，透明度； | |  | 7.支持预编辑功能：支持进入预编辑操作界面，对电视墙进行进行操作，实际电视墙无变化，通过上墙按键将配置的电视墙界面投到大屏中； | |  | 8.支持场景保存，支持场景调用及场景切换； | |  | 9.支持一键清空所有窗口信息； | |  | 10.支持多媒体内容图片、视频、文字、office文件的增删改查； | |  | 11.支持编辑内容名称及描述信息； | |  | 12.支持内容窗口的增、删、移动等操作； | |  | 13.支持播控内容的可前进、后退、刷新操作； | |  | 14.支持通视频播放进度的控制，可以看到对应的视频缩略图。 | |

标的名称：A02091206-话筒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数字代表话筒 | 1、话筒单元具有≥2.4寸彩色显示屏，可实时显示当前会议模式、话筒ID号、话筒发言状态、发言计时； | |  | 2、话筒单元使用感应式触摸式开关，无机械声； | |  | 3、每个单元支持web管理服务，支持≥四种语言切换、调节话筒ID号、话筒灵敏度、话筒EQ参数。 | |  | 4、话筒支持第三方中控实现视频跟踪； | |  | 5、话筒支持热插拔； | |  | 6、话筒自带RJ45母座，单元之间可选择RJ45网线连接； | |  | 7、单元支持IP地址嗅探功能，通过PC工具可以查找到未知单元的ID号、IP地址、MAC地址参数； | |

标的名称：A02091206-话筒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无线手持话筒 | 1、包含四只无线麦克风，类型可自由搭配，可选择手持、头戴、领夹、桌面鹅颈等； | |  | 2、动态范围：≥100dB | |  | 3、调制方式 : FM | |  | 4、信噪比(S/N Ratio) : > 105dB | |  | 5、集成中央处理器CPU的总线控制，配合高清ＬＣＤ点阵液晶界面显示，可分别显示中文、英文、繁体。 | |  | 6、UHF612-698MHz频段，应用PLL频率合成锁相环技术，频率可调； | |  | ▲7、接收机前面板具有≥2个显示屏、≥2个编码旋钮、≥2个频率扫描实体按键、≥2个红外对频实体按键、≥1个电源开关按键、≥1个二合一指示灯（红外发射管+对频指示灯）；后面板具有≥1个LINE-OUT接口、≥2个XLR-OUT接口、≥2个BNC接口、≥1个DC接口。发射机具有≥1个OLED 显示屏、≥1个开关机/静音按键、≥2个工作状态指示灯。（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8、具有自动静音功能，麦克风跌落、抛掷时，毫秒级自动静音，避免冲击声；实时监测设备姿态，静置≥5秒静音，≥8分钟关机，无需手动干预。（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9、基于数字U段的传输技术。 | |  | ▲10、具有多档位混响调节功能，混响效果≥15625个，效果占比、回响延时、混响幅度调节，三种音效各具有≥25档调节方式。（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11、设有回输啸叫抑制减弱功能，能有效减少回输啸叫。符合 CE/FCC 电磁辐射标准及IEC 61000系列标准的抗干扰测试； | |  | 12、接收机上具有液晶显示屏，可显示4个通道的射频信号和强度、音频信号和强度、工作频率及频道等状态；显示屏符合《T/UNP 553—2025 液晶显示屏技术规范》； | |

标的名称：A02010209-终端控制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屏体控制器 | 1、纯硬件插卡式架构设计，≥19英寸标准机架式安装，金属结构机箱； | |  | 2、设备内置不小于7英寸触摸屏，可通过触摸屏进行监测状态查看、参数设置、固件升级、预监回显等操作； | |  | 3、设备机箱规模支持不少于60路输入、20路输出； | |  | 4、单张输出板卡支持不少于16个图层，可实现单卡任意开窗、叠加、漫游、无极缩放；支持画面截取、图层设置、图层翻转、图层冻结；（需提供CMA和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 |  | 5、支持不少于5张二合一网口输出卡，输出无需其它设备可直接连接LED显示屏显示；也可选择纯光口输出子卡，最多支持20路万兆光口输出； | |  | 6、IPC输入卡支持不低于4K视频接入，不低于16路视频解码输出； | |  | 7、为了提升设备的故障排查效率，可监测设备温度、电压、风扇在线状态,支持设备在线自检，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板卡运行情况、CPU、内存情况、温度等； | |  | 8、支持屏幕背景图显示；支持对输入添加文字或图片台标，文字与图片背景、位置可调；支持对输入添加OSD文字或图片，属性可调； | |  | 9、支持不少于2000个场景，可设置为图片或视频，场景切换支持淡入淡出、直切效果； | |  | 10、支持对所有输入源同时预监，对所有输出进行回显（包含IP流回显）； | |  | 11、支持用户权限分级管控，超级管理员可分配用户使用权限，支持多用户同时在线及下发数据； | |  | 12、支持实时和预编模式，实时模式可实现画面控制实时上屏显示，预编模式支持在软件端进行显示内容预编辑后，再上屏显示； | |  | 13、支持输入源画面任意截取，对截取的画面开窗调用，并可作为一个新的输入源，不影响原输入源的使用；支持不少于4种屏幕画质调节模式； | |  | 14、系统需具备良好的兼容性，拼接器配置软件至少需支持windows、麒麟、IOS、Android、Linux等操作系统访问设备及交互操作； | |  | 15、主机支持集成中央控制板卡，可支持RS485,RS232,RS422,IO,relay,IR等接口协议，便于外围设备的集中控制 | |  | 16、支持音频输入输出卡，单张音频输入输出卡支持2路双声进音频输入，2路双声道音烦输出，音频采样率48KHZ，可支持音量调节及音频输出延时设置。 | |  | 17、设备应具备HDBaset输入输出接口，可通过标准HDBaset转换盒，做视频远距离传输，视频源与设备间仅布置CAT5及以上标准网线即可； | |  | 18、可配含前端无缝切换器设备实现视频信号的远距离传输，支持4x10GOPT接口(2主2备):单卡最大支持4096x2160@60Hz分辩率输入，可设置独立模式和MOSAIC拼接模式两种输入模式，自动识别输入源分辩率和颜色空间； | |

标的名称：A02010218-网络分配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天线分配器 | 1、天线分配器 | |  | 2、输入阻抗≥ 50Ω | |  | 3、输出阻抗≥ 50Ω | |  | 4、天线输入插座 BNC | |  | 5、天线输出插座 BNC | |  | 6、增益 ≥3dB 12dB | |  | 7、带宽≥500MHz | |  | 8、供电 DC9V | |

标的名称：A02091206-话筒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报告话筒 | 1、换能方式：电容式 | |  | 2、频率响应：≥80Hz-15KHz | |  | 3、指向性：超心型指向 | |  | 4、输出阻抗（欧姆）：≥1200Ω平衡 | |  | 5、灵敏度：≥-35dB | |  | 6、总谐波失真：1% | |  | 7、讯噪比：≥65dB | |  | 8、供电电压：幻象48V | |  | 9、咪管长度：220mm 双杆 | |

标的名称：A02091203-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补声功放 | 1、额定功率：≥ 2\*600W(8Ω) | |  | 2、频率响应：≥20HZ——20KHZ | |  | 3、阻尼系数：≥400：1（20-100Hz /8Ω) | |  | 4、互调失真：≤0.01% | |  | 5、瞬态失真：≤0.03% | |  | 6、转换速率：≥10V/uS | |  | 7、输入阻抗（平衡/非平衡): ≥20K/10K | |  | 8、具有变压器过热保护、电流熔断保护、通道式冷风散热技术，将功放模块散热工作在隧道式状态，极大的提高了散热效率和稳定性； | |  | 9、开关电源采用LLC谐振电源短路保护电路和D类数字功放一体模块化设计，保证半桥LLC开关电源稳定性和可靠性。； | |  | 10、具有2秒延迟软启动、直流保护、过热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等功能； | |  | 11、可扩展网络音频输入输出接口，支持≥2进，≥2出。并符合GY/T 304-2016《高性能流化音频在IP网络上的互操作性规范》； | |  | 12、具有DSP处理器，可通过软件调节增益、均衡、反馈等功能。 | |  | 13、支持定阻工作模式； | |  | 14、数字功放电源自适应音频调整节能功能，实现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 |  | 可扩展增加无线控制模块，实现WiFi智能远程配置,手机APP远程控制,一台手机可以管理多台设备。 | |

标的名称：A02010499-其他终端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布线及辅材 | 1、约六类网线200米。 | |  | 2、约音频线100米。 | |  | 3、约音箱线120米。 | |  | 4、强电电缆进线功率约16KW，从强电间拉至阶梯教室内，要求采用25平方毫米线缆。 | |  | 5、约RVV3\*1.0电源线100米。 | |  | 6、4根HDMI成品线30米。 | |  | 7、KBG25线管200米。 | |  | 8、各类连接线、辅材等。 | |  | 9、预留主席台四组地插，包含强电、HDMI接口、VGA接口。 | |

标的名称：A02091102-通用摄像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教师一体化摄像机 | 1、≥800万像素逐行扫描1/1.8”CMOS，需支持≥20倍光学变倍，≥15倍数字变倍 | |  | 2、需支持内置MicroSD卡插槽，支持MicroSD卡存储； | |  | 3、接口需要具备音频输入、音频输出、报警输入、报警输出、HDMI2.0，3G-SDI视频输出接口、RS485接口、RS232接口、10M/100M自适应RJ45网络接口 | |  | 4、云台转动范围需满足垂直旋转不小于-30°～90°；水平旋转不小于0°~350°； | |  | 5、需满足输出的图像中可叠加文字和符号信息，字符需包括通道名称、时间、预置点信息、坐标信息、镜头倍数等信息； | |  | 6、支持≥24块多边形区域隐私遮蔽，遮盖区域支持多种颜色可选； | |  | 7、应具备至少300个预置点，支持存预置位和调预置位功能；需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至少8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至少可设置32个预置点； | |  | 8、需支持遥控器控制； | |  | 9、需支持对监视画面中的人脸进行检测，可框选出检测到的人脸。 | |  | 10、DC12V，支持POE | |

标的名称：A02021117-触摸屏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无线触摸屏 | 1、屏幕尺寸：≥12.1英寸 | |  | 2、分辨率：≥2560\*1600 | |  | 3、支持IPv6：支持IPv6 | |  | 4、护眼模式：莱茵认证 | |  | 5、系统：MagicOS | |  | 6、厚度：7.0mm以下 | |  | 7、运行内存：≥12GB | |  | 8、内存容量：≥256GB | |

标的名称：A02010104-服务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多媒体服务器 | 1、设备采用≥4U金属结构机箱；外壳防护等级符合GB/T4280-2017中IP20的要求；工作噪声不大于45dB（A）（距离设备1m处），设备出厂配置不低于：≥金牌处理器×1、≥64GDDR42666高速内存、C621E系列主板、≥1T固态硬盘； | |  | 2、整机规模支持独立的≥8路DP(6\*DP+2\*Type-C)输出，单接口分辨率可设置为≥5120×2880@60Hz，单接口宽度可设置为≥8192，单口高度可设置≥8192。支持单设备≥8接口配合同步卡拼接同步显示，拼接带载分辨率可设置为≥16384\*4320@60Hz，默认配置的显卡为兼容HAP格式，可支持≥2个8K@60fps或≥8个4K@60fps视频硬件解码播放，画面正常显示、所有画面均无卡顿，丢帧现象，视频播放的帧率不小于60帧； | |  | 3、一键硬件开关机控制和一键软件远程开关机控制，整机自带≥9路USB接口。≥1路3.5mm麦克风音频输入接口，≥1路3.5mm外置音频输入接口，≥1路3.5mm音频输出接口。支持≥7路PCIE3.0插槽，用于同步卡、采集卡、网卡的扩展，且支持千兆网口通讯； | |  | 4、支持多个输出接口对应画面的任意拆分重组以及任意角度旋转，实现对不规则显示屏的拼接带载； | |  | 5、可联机帧同步播放，多台设备无缝拼接，持续播放无撕裂，画面延迟小于1帧；支持≥1个主机控制多台从机，设备数量≥4台，还支持设备输出冗余热备份，保证主、备切换时，播放画面实时帧同步，无卡顿、黑屏、闪屏等现象，还可一键交换主端、备端； | |  | 6、播放画面编辑和输出分离，预览编辑完成后再输出播放，切换效果支持直切、淡入淡出、渐变黑屏，支持测试画面和输出显示控制，单机支持多个同规格媒体分组帧同步的功能； | |  | 7、节目支持播放、暂停、停止、调节音量；节目支持时间码控制播放，节目支持紧急插播，紧急插播结束后可延续播放插播前的节目，媒体支持播放中快进快退及调节音量，支持跨节目延续播放，切换节目后返回上一个节目延迟播放不从头开始，多画面同时播放时，可按照主计时媒体执行跳转，支持主KV节目位置信息复制，拓展屏支持右键解锁，软件支持异常自恢复机制； | |  | 8、本地素材库可添加视频文件、图片文件、音频文件、PPT、Word、EXCEL、PDF、可执行程序文件、NDI媒体、字幕功能、采集设备、网页、流媒体、播放合集，支持云素材管理，可从云端下载视频文件、图片文件、音频文件，PPT、Word、EXCEL、PDF节目中支持添加媒体库中的所有媒体类型，所有节目中媒体可按媒体类别，调整画质调节、曲线调节、色温调节、多声道映射、裁剪，遮罩； | |  | 9、支持添加多个声卡，支持设置≥8声道，实现多个媒体，多个声道同时输出，支持杜比全景声播放； | |  | 10、支持将多个同规格素材同步播放，软件自带转码工具，支持对视频的编码，码率，帧率，分辨率等参数进行转码，支持对jpg图片的分辨率进行修改，转换为需要的规格，支持对视频文件按照独有的格式进行加密，在特定电脑密码校验通过后且在有效时间内才能正常播放，超出有效时间自动黑屏； | |  | 11、支持1台设备同时控制≥4台以上的设备，进行节目编排和素材同步管理，支持将自动将局域网内其他电脑的素材共享到此设备进行素材管理和播放，支持通过UV模型实现画面的自动校正，完成沉浸式CAVE空间的效果展示； | |  | 12、支持≥8K网页跨屏幕流畅播放，以及≥8K网页的远程反控操作，支持网页多页签播放； | |

**三、商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商务要求性质 | 序号 | 商务要求明细 |
| ★ | 1 | 1.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交给采购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因提交的资料和数据不真实所引起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规格尺寸、重量类参数允许不超过±2%的偏差（上述技术参数已有要求的除外）  3.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目的是为了满足采购人的基本要求，投标产品满足（实质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均可。  4.供应商需对响应的“设备购置预算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虚假响应谋取成交资格，经核实发现，取消成交资格。  5. 所有产品均为标准化设备，不接受定制产品（除特殊需求外）。  6.质量保质期  本项目的质量保质期更换设备为3年，质量保质期从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上门服务。（采购清单中质量保质期有特殊要求的按照采购清单中的为准，若生产厂商质量保质期有超过3年的按生产厂商方案执行）  7.售后服务  7.1.供货方中标后需在项目所在地具有相应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网点，确保设备使用的用户能够得到及时优质的售后服务。  7.2.在质量保质期内，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的维修通知后需在24小时内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采购人现场进行维修处理。质保期内，凡因正常使用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提供免费咨询、维修或更换设备等服务，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7.3.在质量保质期满后，供应商应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备件和保养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供应商应按质量保质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供应商仍应负责对货物提供终生维修服务或对服务提供咨询服务，只收取配件成本或服务成本。  8.除招标文件明确外，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9.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5个工作日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0.其它注意事项  10.1.提供正常系统维护。  10.2.中标方负责所有更换或维修的设备，均包含拆除、安装与调试等工作。  10.3.未尽事宜由双方商议解决。  10.4.本项目最高限价金额为2139817.04元，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此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5.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10.6.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实施。  10.7.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0.8.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10.9.付款方式：  10.9.1项目预付款为：30%；  10.9.2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至80%；  10.9.3项目验收通过后，支付至95%；  10.9.4剩余5%待质保期到期后或供应商提供等额银行保函后支付；  10.9.5如项目招标完成，遇到要年度封户影响，须等年初解封方可支付。 |

其他商务要求

/

**四、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标准**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 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
| 3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 4 |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封面 |
| 5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详见供应商须知2.3.1.1）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 6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封面 |

特定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环保类行政声明函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声明函） | 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符合性审查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式样、签署和盖章 | 须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封面 |
| 2 | 文件要求 | 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承诺函。 | 投标人承诺函 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3 | 交付（服务）期、交付（服务）地点 | 交付（服务）期、交付（服务）地点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
| 4 | 投标报价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投标价须是唯一的；不得超出预算或最高限价。 |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 5 | 无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 无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封面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
| 6 | 无串通投标的情形 | 无串通投标的情形（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第8.3.4条”）） | 封面 |
| 7 |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投标有效期须满足投标人须知4.5.1要求。 | 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封面 |

**详细评审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技术部分26.00分  商务部分44.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技术评审 | 项目实施方案-供货计划 | 提供完整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详细的供货计划、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等），评委在评审时综合评审： 1、供货计划（9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供货计划应包含：（1）供货组织安排；（2）供货计划；（3）货物的运输、装卸。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议，满分9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3分，每有一项方案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或不完整的扣 1分，单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或不完整指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逻辑漏洞、内容前后矛盾、科学原理错误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等)。 | 9.0000 | 主观 | 项目实施方案-供货计划 |
| 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 | 提供完整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详细的供货计划、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等），评委在评审时综合评审： 2、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8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应包含：（1）进度计划安排；（2）进度保障措施；（3）供货保证及安装调试措施；（4）验收措施。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议，满分8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2分，每有一项方案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或不完整的扣1分，单项最多扣2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或不完整指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逻辑漏洞、内容前后矛盾、科学原理错误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等)。 | 8.0000 | 主观 | 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 |
| 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 提供完整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详细的供货计划、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等），评委在评审时综合评审： 3、售后服务方案（9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1）服务体系；（2）售后服务方案；（3）备品备件供应方案。评委对其进行综合评议，满分9分，每有一项缺项的扣3分，每有一项方案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或不完整的扣1分，单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或不完整指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逻辑漏洞、内容前后矛盾、科学原理错误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等)。 | 9.0000 | 主观 | 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
| 商务评审 | 采购需求响应 | 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规格、技术参数要求和招标文件需求的规格、技术参数进行比较： 技术参数及要求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设备购置预算表”的得满分（共584条参数）； 1.标“▲”参数（13.25分）（共25条参数）：标“▲”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每负偏离1条扣0.53分，扣完为止。 | 13.2500 | 客观 | 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
| 采购需求响应 | 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规格、技术参数要求和招标文件需求的规格、技术参数进行比较： 技术参数及要求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设备购置预算表”的得满分（共584条参数）； 2.非标“▲”参数（16.75分）（共559条参数）：非标“▲”参数为普通技术参数，每负偏离1条扣0.03分，扣完为止。 | 16.7500 | 客观 | 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
| 相关业绩 | 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满分5分。 证明材料：时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5.0000 | 客观 | 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 质量保证期承诺 | 供应商承诺：在响应质量保质期3年的基础上（若生产厂商质量保质期有超过3年的按生产厂商方案为基础），每增加一年加3分，满分6分。 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6.0000 | 客观 | 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 认证证书 | ①投标人或核心产品制造商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②投标人或核心产品制造商具有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③投标人或核心产品制造商具有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3.0000 | 客观 | 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 价格分 | 合计 |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0000 | 客观 |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
| 异常低价审查 | 异常低价审查 | 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合计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合计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合计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合计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 （3）合计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合计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 0.0000 | 客观 |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文本**

**海南省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 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使用说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_\_\_\_\_\_\_\_\_\_\_\_\_\_

品牌： \_\_\_\_\_\_\_\_\_\_\_\_\_\_\_\_\_\_\_ 规格型号：\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_\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_\_\_\_\_\_\_\_\_ 型号： \_\_\_\_\_\_\_\_\_\_\_\_\_\_\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_\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_\_\_\_\_\_\_\_\_ 型号： \_\_\_\_\_\_\_\_\_\_\_\_\_\_\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_\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_\_\_\_\_\_\_\_\_ 型号： \_\_\_\_\_\_\_\_\_\_\_\_\_\_\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 金额：\_\_\_\_\_\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金额：\_\_\_\_\_\_\_\_\_\_

国别：\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 规格型号\_\_\_\_\_\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固定单价成本补偿绩效激励其他\_\_\_\_\_\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_\_\_\_\_\_\_\_

分期付款：\_\_\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_\_\_\_\_\_\_\_\_\_\_\_\_，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_\_\_\_\_\_

绩效激励：\_\_\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_\_\_\_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_\_\_月 \_\_\_\_\_\_\_\_\_\_\_\_\_\_\_\_\_\_\_\_日 ，完成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_\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3）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_\_\_\_\_\_\_\_\_\_\_\_\_\_\_

**4.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

验收主体：\_\_\_\_\_\_\_\_\_\_\_\_\_\_\_\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_\_\_\_\_\_\_\_\_\_%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_\_\_\_\_\_\_\_\_\_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_\_\_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分期/分项验收：\_\_\_\_\_\_\_\_\_\_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_\_\_\_\_\_\_\_\_\_\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_\_\_\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_\_\_\_\_\_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_\_\_\_\_\_\_\_\_\_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_\_\_\_\_\_\_\_\_\_\_\_\_\_\_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_\_\_\_\_\_\_ 份，甲方执 \_\_\_\_\_\_\_ 份，乙方执 \_\_\_\_\_\_\_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详见本合同封面的签订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未填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未填写}}

住 所：{{未填写}}

联 系 人：{{未填写}}

联系电话：{{未填写}}

通信地址：{{未填写}}

邮政编码：{{未填写}}

电子邮箱：{{未填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未填写}}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节 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 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 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 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 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 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 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 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 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 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节 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节 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节 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第二节 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节 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 第15.1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节 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节 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节 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节 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 种方式解决：  （1）向 \_\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_\_\_\_\_\_\_\_\_\_\_\_ ；  （2）向\_\_\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 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hncx]20250700002[GK]

项目名称：海南警察学院（筹）阶梯教室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包：海南警察学院（筹）阶梯教室设备购置项目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数量 | 计量单位 | 最高限价 | 响应报价 | 单价 | 价款形式 | 产地 | 品牌 | 规格 |
| 1 | 背景墙体改造 | 1.0000 | 元/套 | 20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 | 设备柜 | 1.0000 | 元/台 | 2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 | 全频线阵功放 | 4.0000 | 元/台 | 28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 | 交换机 | 1.0000 | 元/台 | 3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 | 前排固定桌椅 | 30.0000 | 元/套 | 12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6 | 线阵安装吊架 | 2.0000 | 元/套 | 5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7 | 智能云盒 | 1.0000 | 元/套 | 5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8 | 活动桌 | 15.0000 | 元/个 | 9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9 | 移动支架 | 1.0000 | 元/台 | 2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0 | 无线头戴话筒 | 1.0000 | 元/套 | 3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1 | 主扩线阵扬声器 | 8.0000 | 元/个 | 96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2 | 交互式一体机 | 1.0000 | 元/台 | 15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3 | 智能电子班牌 | 1.0000 | 元/台 | 26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4 | 补声扬声器 | 2.0000 | 元/个 | 10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5 | 操作电脑（无显示器） | 1.0000 | 元/台 | 4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6 | 录播触控平板 | 1.0000 | 元/台 | 26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7 | 超低线阵扬声器 | 2.0000 | 元/个 | 13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8 | 返听功放 | 1.0000 | 元/台 | 5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19 | 主席台 | 1.0000 | 元/套 | 9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0 | 双面LED时钟 | 1.0000 | 元/台 | 2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1 | 云录播平台系统（屏幕采集） | 1.0000 | 元/套 | 1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2 | 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软件授权点 | 1.0000 | 元/套 | 15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3 | 双屏智慧讲台 | 1.0000 | 元/台 | 6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4 | 音频处理器 | 1.0000 | 元/台 | 10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5 | 配电柜 | 1.0000 | 元/台 | 7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6 | 中排固定桌椅 | 270.0000 | 元/套 | 108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7 | 室内LED显示屏 （副屏）2 | 1.0000 | 元/台 | 206438.4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8 | 返听扬声器 | 2.0000 | 元/个 | 10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29 | 活动椅 | 30.0000 | 元/个 | 78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0 | 调音台 | 1.0000 | 元/台 | 6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1 | 触摸显示屏 | 2.0000 | 元/台 | 5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2 | 移动广播级摄像机（带三角支架） | 2.0000 | 元/台 | 70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3 | 云录播平台系统软件-云录制模块 | 1.0000 | 元/套 | 2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4 | 室内LED显示屏 （主屏）（核心产品） | 1.0000 | 元/台 | 86016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5 | 钢结构 | 1.0000 | 元/个 | 37130.24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6 | 指向性天线 | 2.0000 | 元/套 | 14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7 | 超低线阵功放 | 1.0000 | 元/台 | 6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8 | 室内LED显示屏 （副屏）1 | 1.0000 | 元/台 | 206438.4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39 | 后排固定桌椅 | 30.0000 | 元/个 | 12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0 | 万向支架 | 2.0000 | 元/套 | 8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1 | 数字主席话筒 | 1.0000 | 元/个 | 3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2 | 补光灯 | 15.0000 | 元/个 | 15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3 | 数字会议主机 | 1.0000 | 元/台 | 10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4 | 无线路由器 | 1.0000 | 元/台 | 4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5 | 施工、安装、调试、系统集成 | 1.0000 | 元/套 | 80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6 | 继电器 | 3.0000 | 元/个 | 7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7 | 学生一体化摄像机 | 1.0000 | 元/台 | 4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8 | 智能中控主机 | 1.0000 | 元/台 | 15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49 | 数字反馈抑制器 | 1.0000 | 元/个 | 4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0 | 编辑控制软件 | 1.0000 | 元/套 | 4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1 | 数字代表话筒 | 6.0000 | 元/个 | 21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2 | 无线手持话筒 | 1.0000 | 元/套 | 4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3 | 屏体控制器 | 1.0000 | 元/台 | 60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4 | 天线分配器 | 1.0000 | 元/套 | 21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5 | 报告话筒 | 2.0000 | 元/个 | 9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6 | 补声功放 | 1.0000 | 元/台 | 5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7 | 布线及辅材 | 1.0000 | 元/台 | 5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8 | 教师一体化摄像机 | 1.0000 | 元/台 | 55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59 | 无线触摸屏 | 1.0000 | 元/台 | 28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 60 | 多媒体服务器 | 1.0000 | 元/台 | 650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合计：

备注：无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详见附件：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详见附件：技术参数响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供货计划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文件格式补充说明**